

股票代號：4912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同上

LemTech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Holdings Co., Limited

2016 年度

年 報

2017 年 5 月 22 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中華民國境內訴訟及非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盧晉佑	職稱：財務經理
電話：(886)2-8684-1618 分機 305	電子郵件信箱：contact@lemtech.cn
代理發言人姓名：楊煌龍	職稱：總經理特別助理
電話：(886)2-8684-1618	電子郵件信箱：contact@lemtech.cn
訴訟及非訟代理人姓名：徐啟峰	職稱：董事長
電話：(886)2-8684-1618	電子郵件信箱：contact@lemtech.cn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 總公司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地址：2nd Floor,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10338, Grand Cayman KY1-1003, Cayman Islands
聯絡電話：(886)2-8684-1618

(二) 子公司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電話：(886)2-8684-1618
地址：3rd floor, Raffles Tower, 19 Cybercity, Ebène, Republic of Mauritius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6)512-5717-5855
地址：江蘇省昆山市張浦鎮蕤塔路 128 號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電話：(886)2-8684-1618
地址：新北市樹林區味王街 1 號 E032 棟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電話：(663)571-9385
地址：No. 56 Moo 9, Tha-noo Subdistrict, U-Thai District, Phranakhon Si Ayutthaya Province

Lemtech USA INC. 電話：(1)408-824-5352
地址：185 Estancia DR Suite 117 San Jose CA 95134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電話：(886)2-8684-1618
地址：Room 2702-03,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4-2310-5666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東興路三段 381 號 2 樓之 4

Lemtech AMP Limited 電話：(886)2-8684-1618
地址：P.O. 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電話：(886)2-8684-1618
地址：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電話: (86)512-5017-8625

地址: 江蘇省昆山市張浦鎮江豐路288號3號房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 (Czech) s.r.o.

電話: (86)512-5717-5855

地址: Logistics Center Jihlava LCJ / Jipocar, Hall B, No. 3, 588 11 Strážez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 <http://www.emega.com.tw>

地址: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1樓

電話: (886)2-3393-0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李麗風、謝明忠會計師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 (886)2-2545-9988

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ky-lemtech.com>

七、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學(經)歷
董事長	徐啟峰	中華民國	彰化陽明中學 偉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副董事長	曾金成	新加坡	National Trade Certificate Grade 1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Precision Engineering Institute of Singapore) Diploma in Management Studies (Singapor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工程項目部經理
董事	葉航	中國大陸	上海電器公司職工大學模具設計與製造專業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模具設計 部門主管
董事	談勇	中國大陸	上海機床電器廠技校 日本先鋒電聲器材有限公司 模具部課長 上海進日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業務主管
獨立董事	楊瑞龍	中國大陸	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 昆山潔淨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東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余啟民	中華民國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學院 法律暨法學博士 中華民國法律服務協會 理事長
獨立董事	李偉民	中華民國	台灣大學 商學系學士 友冠資訊公司 財務長 康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顧問 西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財務長/顧問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5
二、公司沿革.....	5
三、集團架構.....	7
四、風險事項.....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及經理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5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53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三、從業員工資料.....	81
四、環保支出資訊.....	82
五、勞資關係.....	82
六、重要契約.....	84
陸、財務概況.....	8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查核報告.....	8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9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合併財務報告.....	9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1
一、財務狀況.....	91
二、財務績效.....	92
三、現金流量.....	9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9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94
七、其他重要事項.....	98
捌、特別記載事項.....	9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公司股票情形....	10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5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0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聯德的支持，並於百忙之中參加本公司 2017 年度股東常會，本人謹代表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歡迎大家蒞臨指教。

本公司經結算後，2016 年度營收淨額為新台幣近 32 億元，較 2015 年的 29 億元營收小幅成長 9%。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100,013 仟元，較 2015 年的 202,316 仟元減少新台幣 102,303 仟元，主因係受到子公司股利政策改變而認列一次性資本利得稅之故，假設排除稅負因素，公司獲利與 2015 年成果相若。因為是一次性之故，2017 年開始則不會有此干擾因素。其他財務表現及經營成果請參閱內附之年度財報及其附註說明。

2016 年度在業務發展上有幾個好消息要跟股東分享。首先，聯德的汽車產品客戶深深肯定我們的品質，故邀請聯德至東歐地區考察設廠，進一步成為當地合作供應商之一。歐洲市場是汽車品牌重地兼具有知名度效應，也有助於公司朝向全球布局及發展，經聯德經營團隊評估交通、成本及發展後，已決議在捷克投資設廠，目前已成功取得公司證照，廠區作業亦在進行中。而且不只一家汽車客戶對聯德青睞，除東歐市場外，客戶也邀請我們前往其他市場考察，聯德皆以穩健經營原則審慎評估，及配合長期發展策略，讓企業在產品、營收及獲利上持續穩定成長，不負股東所託。

對於滑軌產品經營，公司不再僅是扮演零件供應商身分，將成立自有品牌，切入導軌市場，目前先專注在伺服器市場的發展。我們相信 2017 年應該會有令人滿意的成長，及提升聯德產品在其領域的知名度。

上述二項產品是公司持續投入研發的開花結果，聯德還有其他默默投入研發的產品項目，會在取得成果時或適當時機跟各位股東報告，同時也感謝各位股東長久以來的信任及支持。

一、2016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3,197,375	2,927,364	270,011	9.22
營業成本	2,448,552	2,203,625	244,927	11.11
營業毛利	748,823	723,739	25,084	3.47
營業費用	428,875	421,812	7,063	1.67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營業淨利	319,948	301,927	18,021	5.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068)	(40,513)	(7,555)	(18.65)
稅前淨利	271,880	261,414	10,466	4.00
減：所得稅費用	171,867	59,098	112,769	190.82
本期淨利	100,013	202,316	(102,303)	(50.57)

增減變動分析：

- (1) 營業收入增加：相較去年同期差異不大。
 - (2) 營業成本增加：相較去年同期差異不大。
 - (3) 營業毛利增加：相較去年同期差異不大。
 - (4) 營業費用增加：相較去年同期差異不大。
 - (5) 營業淨利增加：相較去年同期差異不大。
 - (6) 營業外支出增加：主要係減少認列可轉換公司債的評價損失及利息費用所致。
 - (7) 本期淨利減少：主因係受到子公司股利政策改變而認列一次性資本利得稅之故，致本期淨利減少。
-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2016 年度僅內部設定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故不適用。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本公司專注於提升較高毛利產品組合及整合客戶資源，加強與知名企業合作，且公司財務操作一貫穩健，收支狀況良好。

單位：%

項 目	年 度		增(減)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92	44.24	8.6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6.62	282.68	(36.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4.30	201.24	(46.94)
	速動比率	118.13	175.60	(57.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6	5.26	(1.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6.03	13.49	(7.4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71	5.19	(3.48)

- (四) 研究發展狀況：持續致力於現有機制的改良、提升及整合，以期提供更人性及兼具廣度及深度之服務。

二、2017 年營運計畫

(一) 經營方針

展望 2017 年，全球經濟發展狀態依舊低迷，而在中國大陸方面，經濟發展雖呈現軟著陸狀態，但預計未來一年發展仍然是提振乏力。在製造業發展方面，由於市場上還沒有革命性的新產品的誕生，所以在需求上不可能有太大的增長。因此，公司基於對當前經濟形勢基本格局的研判，認為公司還是必須一如既往地專注於內功的修煉，將諸如客戶的服務、技術優勢和價格競爭力等各方面，推向極致。鞏固現有的客戶群，擴大目前的市場占有率，不斷優化產品線結構，同時開發更多有潛力的客戶。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過去一年來公司積極地開發市場及產品，相信在 2017 年度一定會有不少斬獲。同時，公司去年開始建設的新生產車間，將會在今年上半年完工，新投入的設備也會在今年下半年陸續開機生產，所以公司在產能方面會有很大的改善，訂單的消化能力大大提高。因此，公司管理層對於業績增長方面有不小的期待，自然也是順理成章的。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積極開發新產品、新市場及新用途，以爭取訂單。
2. 配合新設備的投產，加快公司在新的產品領域的拓展。
3. 持續致力成本結構之改善，改進內部管理流程，增加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定位為全方位多領域沖壓零配件供應商，發展以模具技術研發為核心，產品向不同領域多元化方向發展。
- (二) 整合供應鏈，跨越沖壓生產領域，嘗試一些相關的上下游生產領域，為客戶提供更完整的服務。
- (三) 改變過往一些落後的生產方式，增加機器人在生產中的應用，把過去工站式的生產方式，改變成自動化的產線生產方式，用以降低對於人工的依賴，提高生產效率，更好地保證產品的品質。
- (四) 關注並把握世界科技與市場的進步與發展趨勢，加大雲端技術應用領域的投入。
- (五) 積極拓展客戶與市場占有率。
- (六) 引進策略夥伴提升產品和客戶之競爭力和跨足新產品領域之力道。
- (七) 持續加強公司治理，以追求公司之永續發展。
- (八) 穩定之財務規劃，降低外在匯率變化之風險。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1. 隨著新進同業之間的競爭日益激烈，產品價格的壓力與日俱增，在激烈的市場競爭壓力下，除需持續提供價格競爭優勢之產品外，尚需維持應有之產品品質。
2. 為了因應工資成本逐年上升，增加營運成本，開發自動及半自動化設備，且積極介入客戶產品開發過程，於產品設計時將這些製程因素考慮進去。
3. 積極發展公司的自身優勢，認清公司的市場定位，避免過多不必要的競爭，保持與競爭對手之間的差異。

(二) 法規環境影響

1. 本公司對於生產後所產生之廢料亦委由合格之廠商處理，本公司秉持善盡社會責任與符合世界有關環境品質要求。
2. 關於新的法令之修正，預先對股東權益進行最佳的準備及規劃，將不確定風險降至最低。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依市場相關分析報告的觀點來看，世界經濟景氣仍未趨理想，故仍有經營不確定之風險，需更小心控制預算並降低庫存，提升較佳的財務結構，與客戶及廠商保持密切聯繫，保持敏感的市場嗅覺，降低經營的風險。
2. 針對未來預算的不確定性，將加強正確財務資料的提供，以供決策單位做最正確的判斷，例如損益兩平點，產能利用率等。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熱情參與並祝福各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啟峰

總經理 徐啟峰

會計主管 盧晉佑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主要係從事精密金屬模具及五金沖壓件之生產及銷售，於2009年9月29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基於發展策略考量，本公司已分別於台灣、中國大陸、香港及捷克設立生產營運據點，於美國設立辦事處，藉以獲取海外市場更多份額，加強布局歐美日等海外業務市場，以提升公司未來的業務績效。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模具製造、製程及散熱裝置之改良，隨著市場的需求不斷變化，即時調整公司的經營發展方向，積極引進先進設備，並持續開發及提升加工工藝，順利從工程加工轉向單設備連續加工及組合設備使用機械手連續加工工藝，同時順應客戶需求，從產品的單件生產製造，逐步轉化到零組件的組裝生產。進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因此本公司得以由專注電腦散熱片製造，跨足汽車零組件及建築建材類產品，此外，本公司不斷進行市場研究調查，並持續改進現有生產工藝，並致力於開發附加價值更高的產品。

本公司憑藉優異的模具開發設計能力、精密的沖壓成形技術，建構出多樣化的產品線及客戶群，目前本公司產品可應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家電產業、汽車產業及建築產業等不同產業，且各個不同的產業均有其客群，並非侷限單一產品，可有效降低本公司經營風險。

二、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2012年02月	(1) 昆山聯德榮獲奧托立夫2011年度最佳供應商 (2) 昆山聯德通過和聯永碩的綠色產品體系認證
2012年03月	昆山聯德鉸鏈事業部通過法國貝爾ISO9001:2008年度監督審核，暨通過松下的審核，成為其合格供應商
2012年04月	(1) 昆山聯德通過法國貝爾ISO/TS16949:2009年度監督審核/IATF的見證審核 (2) 昆山聯德成立散熱模組事業部 (3) 昆山聯德通過法國貝爾ISO14001:2004年度監督審核 (4) 昆山聯德張浦巍塔路新工廠車間舉行上樑儀式 (5) 昆山聯德導入EasyFlow電子簽核系統
2012年05月	(1) 昆山聯德模組事業部通過了緯創的審核，成為其合格供應商 (2) 昆山聯德研發費用加計扣除退稅人民幣70多萬元

日期	重要記事
	(3) 昆山聯德榮獲中國江蘇省昆山市政府給予優良企業回臺上市獎勵金計人民幣 250 萬元整到帳
2012 年 06 月	昆山聯德榮獲古河電工海外最佳合作夥伴獎
2012 年 07 月	昆山聯德通過 Google 審核成為合格供應商
2012 年 09 月	昆山聯德成功組織公司消防演習
2012 年 11 月	(1) 昆山聯德榮獲柏格華納 Morse TEC 2012 年度優秀供應商 (2) 辦理現金增資，成功募集新臺幣 2.15 億元
2012 年 12 月	昆山聯德張浦新工廠建築完成竣工驗收
2013 年 01 月	昆山聯德榮獲奧托立夫 2012 年度優秀供應商
2013 年 03 月	與泰國上市汽車零件大廠 Aapico 合資成立公司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為擴展海外營運據點及增加往來客戶
2013 年 05 月	在美國成立子公司 Lemtech USA INC.，因應拓展海外市場
2013 年 05 月	昆山聯德張浦工廠正式啟用
2013 年 05 月	昆山聯德張浦新工廠通過法國貝爾 ISO/TS16949:2009 認證
2014 年 01 月	昆山聯德榮獲奧托立夫 2013 年度優秀供應商獎
2014 年 02 月	昆山聯德榮獲上海天合 2013 年度最佳品質獎
2014 年 03 月	昆山聯德張浦新工廠通過法國貝爾認證進行 ISO14001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2014 年 04 月	發行 2014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14 年 05 月	在香港成立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因應集團組織功能調整
2014 年 09 月	榮獲傑出企業管理人協會第十六屆金峰獎
2015 年 01 月	昆山聯德榮獲奧托立夫 2014 年度優秀供應商獎
2015 年 04 月	(1)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與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合資成立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為伺服器散熱產品技術，及雙方營收及技術可互利互惠 (2) 昆山聯德榮獲富士通天 2014 年度品質優秀獎
2015 年 05 月	2015 年 5 月 21 日於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2015 年 06 月	榮獲傑出企業管理人協會第十二屆金炬獎
2015 年 10 月	昆山聯德出售百分之十股權予 Friendly Holdings (HK)
2015 年 11 月	(1) 註銷買回庫藏股；減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 億 9 仟 5 佰 4 拾 1 萬元

日期	重要記事
2015年12月	(1) Lemtech Technology 股權轉讓予昆山聯德（原股東為 Super Solution） (2) Lemtech USA 股權轉讓予昆山聯德（原股東為 Super Solution）
2016年01月	昆山聯德榮獲柏格華納 2015 年度優秀供應商獎
2016年03月	昆山聯德榮獲上海天合 2015 年度最佳服務供應商獎
2016年04月	(1) 在薩摩亞成立子公司「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作為營運管理機構 (2) 昆山聯德更名為「昆山聯德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	(1)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與成綸企業(股)公司共同合資成立 Lemtech AMP Limited(塞席爾)，為行銷新型滅火器及塑鋼材質之高速公路護欄 (2) Super Solution Co., Ltd.更名為「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2016年07月	(1) 昆山聯德更名為「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2) 聯德精材榮獲柏格華納 2015 年度全球優秀供應商獎
2016年08月	(1) 在大陸成立子公司「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為增加集團產品多樣性及加快在伺服器領域布局 (2) 在薩摩亞成立子公司「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考量集團投資架構及彈性 (3) 聯德精材通過蒂森克虜伯客戶 VDA 6.3 過程審核
2016年09月	(1) 在捷克成立子公司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 (Czech) s.r.o.，為加強全球布局與稅負誘因 (2) 聯德精材榮獲 Pollmann 最佳合作夥伴獎
2016年10月	聯德精材與 Pollmann 簽署戰略合作協定
2017年01月	(1) 聯德精材 ISO14001 環境管理體系轉版活動啟動 (2) 聯德精材榮獲柏格華納 2016 年度品質優勝獎
2017年03月	聯德精材取得 ISO3834 和 ISO14554 國際焊接認證
2017年04月	聯德精材通過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體系改版認證

註：昆山聯德至 2016 年 7 月更名為聯德精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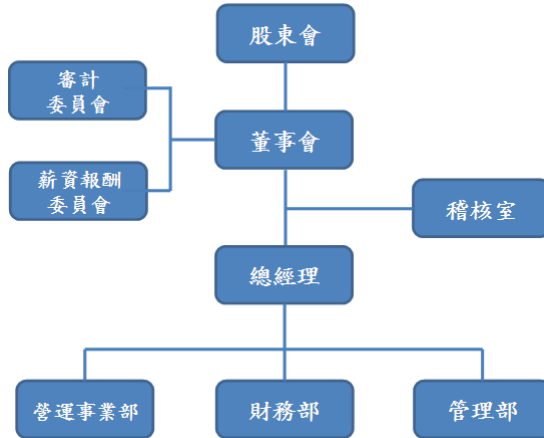
三、集團架構：請詳本年報第 99 頁。

四、風險事項：請詳本年報第 94 頁至第 98 頁。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經營業務

1. 審計委員會：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薪資報酬委員會：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

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總經理：為公司最高的統籌決策者，督導公司各項作業之落實與執行，並執行董事會之決議。
4. 稽核室：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維護、改善、建議。協助各單位解決問題、改善作業及提高作業效率。
5. 管理部：負責公司人事、總務、安全、資訊及關務管理。
6. 財務部：負責公司投資、營運資金之管理，生產及銷售成本會計事項之整理，財務報表之編製，稅務之管理。
7. 營運事業部：負責執行董事會對台灣、大陸、香港及捷克等各國公司之投資、設立及營運策略決議；台灣、大陸、香港及捷克等各國公司之營運管理，則委由各國所在地公司之經營團隊實際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2017年4月28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敬峰	男	2015.06.11	3	2009.09.29	6,083	15.95	6,083	15.38	-	-	彰化陽明中學 力曜實業有限公司 製造部副理 偉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本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董事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 董事長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董事 Lemtech USA INC. 董事 古茂聯德(股)公司 董事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董事 Lemtech AMP Limited 董事 昆山聯德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新加坡	曾金成	男	2015.06.11	3	2009.09.29	4,334	11.36	4,329	10.95	-	-	National Trade Certificate Grade 1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Precision Engineering Institute of Singapore) Master Craftsman Certificate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董事 Singapor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Diploma in Management Studies (Singapor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工程項目部經理	本公司 副董事長兼業務總監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董事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國大陸	蔡航	男	2015.06.11	3	2009.09.29	4,247	11.13	4,217	10.66	-	-	-	-	上海電器公司職工大學模具設計與製造專業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模具設計部門主管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董事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 (Czech) s.r.o. 董事	無	無
董事	中國大陸	談勇	男	2015.06.11	3	2009.11.24	1,744	4.57	1,744	4.41	-	-	-	-	上海機宋電器廠技 日本光鋒電器器材有限公司 機具部課長 上海連日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業務主管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職務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國大陸	楊瑞龍	男	2015.06.11	3	2009.11.24	-	-	-	-	-	-	-	-	南京大學 經濟學碩士 中國人民大學 經濟學博士 江蘇省行政學院經濟學教研室 經濟學助教 昆山潔淨應用材料(股)公司 獨立董事 東英證券(股)公司 獨立董事	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院 經濟學教授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余敏民	男	2015.06.11	3	2010.06.17	-	-	-	-	-	-	-	-	美國南英以美大學法學院 法律暨法學博士(J.D. & S.J.D) 美國南英以美大學法學院 法學碩士(LL.M.) 東吳大學法學院 法律學系 法學士(LL.B.) 中華民國法律服務協會 理事長	東吳大學法學院 副教授/電子計算機中心主任 台灣科技產業法律經理人協會 秘書 長 中華仲裁協會 仲裁人 新北市政府法規委員會 委員 台灣醫事法學會 理事長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偉民	男	2015.06.11	3	2010.06.17	-	-	-	-	-	-	-	-	台灣大學 商學系學士 友冠資訊公司 財務長 康懋國際(股)公司 總經理/顧問 西勝國際(股)公司 顧問	宇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太空樓高傳真資訊科技(股)公司 顧問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顧問	無	無

2.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獨 立董 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姓名														
徐啟峰			✓				✓	✓	✓	✓	✓	✓	✓	0
曾金成			✓				✓	✓	✓	✓	✓	✓	✓	0
葉 航			✓				✓	✓	✓	✓	✓	✓	✓	0
談 勇			✓				✓	✓	✓	✓	✓	✓	✓	0
楊瑞龍	✓		✓	✓	✓	✓	✓	✓	✓	✓	✓	✓	✓	0
余啟民	✓		✓	✓	✓	✓	✓	✓	✓	✓	✓	✓	✓	0
李偉民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7年4月28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股)	
					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敬峰	男	2015.12	6,083	15.38	-	-	-	-	彰化陽明中學 力聯實業有限公司 製造部副理 偉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本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董事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 董事長 聯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董事 Lemtech USA INC. 董事 吉茂聯德(股)公司 董事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董事 Lemtech AMP Limited 董事 昆山聯德滾軸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0
昆山 總經理	中國 大陸	葉航	男	2003.03	4,247	11.13	-	-	-	-	上海電器公司職工大學模具設計與製造專業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模具設計部門主管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 (Czech) s.r.o. 董事	無	無	無	0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統)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 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 情況(股)
					數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業務總監	新加坡	曾金成	男	2003.10	-	-	-	-	-	-	National Trade Certificate Grade 1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Precision Engineering Institute of Singapore) Master Craftsman Certificate in Precision Press Tool & Die Making (Economic Development board of Singapore) Diploma in Management Studies (Singapor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mtek Engineering Ltd, CA SBU (機構組聚策略事業部)工程項目部經理	本公司 副董事長兼業務總監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董事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0
行銷總監	馬來西亞	Murali Nair	男	2013.02	-	-	-	-	-	-	Bachelor of Science Degree (Honors), University of Bradford, United Kingdom Diploma in Engineering, German Singapore Institute, Singapore Embatech Sdn Bhd (General Manager) Circuit Sales Inc (CSI) (Business Development and Strategy Consultant)	無	無	無	無	0
財務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盧晉佑	男	2015.12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 會計學系 英國艾塞克斯大學 國際金融碩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組組 渣打銀行 企金助理業務經理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兼任講師	聯德控股(股)公司 財會主管兼發言人	無	無	無	0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董事長	徐敬峰														
副董事長	曾金成														
董事	葉航														
董事	談勇	5,942	0	690	1,161	6,213	0	289	0	436	0	21.12	41.97		無
獨立董事	楊瑞龍														
獨立董事	余啟民														
獨立董事	李偉民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2,000,000元	葉航、談勇、楊瑞龍 余啟民、李偉民	談勇、楊瑞龍 余啟民、李偉民	葉航、談勇、楊瑞龍 余啟民、李偉民	葉航、談勇、楊瑞龍 余啟民、李偉民	談勇、楊瑞龍 余啟民、李偉民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徐啟峰、曾金成	徐啟峰、曾金成、葉航	徐啟峰、曾金成	徐啟峰、曾金成	徐啟峰、曾金成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徐啟峰、曾金成	徐啟峰、曾金成	徐啟峰、曾金成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葉航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	-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7人	7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

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總經理	徐啟峰													
崑山總經理	葉航	5,333	16,613	0	0	880	1,300	289	0	506	0	9.61	27.21	
業務總監	曾金成													
行銷總監	Murali Nair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2,000,000元	-	Murali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徐啟峰、曾金成	徐啟峰、曾金成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葉航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4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性名及分派情形」。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上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徐啟峰	0	345	345	0.51
	昆山總經理	葉航				
	業務總監	曾金成				
	行銷總監	Murali				
	財會主管	盧晉佑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015年度		2016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3.23	13.23	21.12	41.9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30	10.30	9.61	27.2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辦理，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本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的責任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並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發放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董事薪酬及酬勞分配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並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給予合理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016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徐啟峰	8	0	100.0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副董事長	曾金成	5	3	62.5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董事	葉航	7	1	87.5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董事	談勇	8	0	100.0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獨立董事	楊瑞龍	7	1	87.5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獨立董事	余啟民	8	0	100.0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獨立董事	李偉民	8	0	100.0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董事會日期：2016 年 5 月 13 日
 議事內容：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利益迴避董事：徐啟峰董事長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徐啟峰董事長不得參與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解除徐啟峰總經理擔任所列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2、董事會日期：2016 年 5 月 13 日
 議事內容：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利益迴避董事：
 徐啟峰董事長、曾金成副董事長、葉航董事、談勇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徐啟峰董事長、曾金成副董事長、葉航董事及談勇董事不得參與表決

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提請最近期股東會同意解除徐啟峰董事長、曾金成副董事長、葉航董事及談勇董事擔任所列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3、董事會日期：2016年11月10日

議事內容：因應集團營運規劃安排，擬調整集團內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及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案

利益迴避董事：徐啟峰董事長、曾金成副董事長、葉航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董事長徐啟峰及董事葉航、曾金成等需迴避並不得參與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本案。

4、董事會日期：2016年12月29日

議事內容：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利益迴避董事：葉航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除葉航董事不得參與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提請最近期股東會同意解除葉航董事擔任所列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其執行情形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016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楊瑞龍	6	1	85.71	2015年6月11日連任
獨立董事	余啟民	7	0	100.0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獨立董事	李偉民	7	0	100.00	2015年6月11日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並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事項，與審計委員會委員進行溝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經營團隊皆以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綱要執事，且本公司目前已選任三席獨立董事及內部稽核人員，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定期檢核，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但本公司研議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未符合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未來擬訂 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已委由專責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並已訂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業程序】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事項。 (二) 已掌握左列名單，並於每月股權異動申報時，定期追蹤瞭解。 (三) 本公司除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外，另有【對子公司之監督管理】及【關係人交易管理】，以達風險控管機制。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管理各自獨立，確實執行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符合公司治 理實務守 則，並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已考量多元化，並以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為方針，董事會成員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本公司暫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但未來亦可視情況設置。	符合公司治 理實務守 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但未來亦可視情況訂定。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負責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每年由審計委員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經評估本公司選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皆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嚴守獨立性，並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或獨立董事或經理人，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且未連續委任同一簽證會計師達七年，取具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因此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符合無虞。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得以電話、書信、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絡。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專責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		<p>(一) 已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網址： http://www.ky-lemtech.com，另本公司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資訊。</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業程序】，有關問題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回答，並由相關業務部門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法人說明會資訊皆已放置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考；本公司皆依照法令規定於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輸入有關本公司最新的財務、業務資訊。</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1、員工權益：本公司皆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其它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進修及各項員工權益，請參閱本年年報第82~84頁。</p> <p>2、僱員關懷：為促進與員工之間溝通，本公司提供多元化的溝通管道，以確保訊息即時傳遞與透明化，並讓員工充分表達對公司建議，以作為各項措施改善之依據。</p> <p>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重視投資人權益，除依相關規定將資訊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同時將相關訊息置於公司網站。</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回覆投資人問題，並秉持誠信原則及負責態度妥善處理。</p> <p>5、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制定各種內部管理規章，並依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6、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顧客及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公司針對</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於公司內部進行會議檢討改進。</p> <p>7、董事或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說明如下表，並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2015年度評鑑結果為全體評鑑公司之前36~50%。針對評鑑已改善項目有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公司章程已規定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年報已揭露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股東常會開會14日前上傳年報、年報已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股東常會自願採行電子投票；未改善應加強事項與措施有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年報及網站揭露主要股東名單、公司網站揭露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等。</p>			

附表、董事或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徐啟峰	2016/12/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常見租稅爭議 營業秘密保護與競業禁止	6
副董事長	曾金成				
董事	葉航				
董事	談勇				
獨立董事	楊瑞龍				
獨立董事	余啟民	2016/12/3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受人之託，忠人之事？-談董 監事受託人義務之運作實務	3
		2016/12/3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受人之託，忠人之事？-談董 監事受託人義務之具體內涵	3
獨立董事	李偉民	2016/05/25	中華民國證券 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 進階研討會-企業併購過程之 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 討	3
		2016/06/01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 進階研討會-員工獎勵策略與 工具運用探討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織、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楊瑞龍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余啟民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李偉民			✓	✓	✓	✓	✓	✓	✓	✓	✓	✓	0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2015年8月11日至2018年6月10日，2016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余啟民	2	0	100.00	2015年8月11日連任
委員	李偉民	2	0	100.00	2015年8月11日連任
委員	楊瑞龍	2	0	100.00	2015年8月11日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並無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並無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	✓		(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定期檢討實施成效或執行進度。 (二) 本公司重視全體同仁終生學習，結合工作需要，辦理各項教育訓練，並安排公司同仁參加有關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課程及宣導會。 (三)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由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薪酬管理規則】，並定期按相關法令及市場需求作相應調整，並已訂定獎懲制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		<p>(一) 本公司已建立【衝突礦產管理程序】衝突物料管理。</p> <p>(二) 本公司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2015)，並依上述環境管理系統辦理。</p> <p>(三) 本公司雖未訂有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但已逐年實施夏日空調溫度控制宣導，有效利用能源，並提倡節約用水、用電、無紙化作業，已達成節能減碳之目標。</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一) 本集團重視全體同仁權益，並遵守各營運國之勞動法規，並建立【商業行業及道德準則管理程序】。</p> <p>(二) 本公司已建置【員工申訴制度】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如下： (1)公司為各特殊崗位員工配備各類防護用品。 (2)訂定【加工安全操作準則】及【安全管理辦法】。 (3)機械設備均依規定實施定期檢查合格，操作人員取得任職資格並定期做在職訓練，以確認操作安全。</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4)針對工傷事故均展開提報追蹤改善，消除潛在危害。</p> <p>(5)成立廠區安全巡查小組，不定期對廠區之作業情況進行巡查，並制定安全稽核計畫表，進行安全監督檢查，並將檢查結果記錄，每月由部門安全負責人簽核統計並做問題分析及改善。</p> <p>(6)健康與關懷管理：依照中國【職業病防治法】規定，要求公司分別實施一般作業和特殊崗位作業做健康檢查，檢查項目包括胸部X光、血壓、心電圖、尿常規、血液及生化血清檢查等專案。對於接觸粉塵、噪音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工作人員進行電測聽、肺功能等特殊檢查。</p> <p>(7)實施自動檢查：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操作與作業時，可能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因此，公司積極推動自動檢查，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p> <p>(8)作業環境測定：依中國【職業病防治法】要求，公司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定期實施粉塵、噪音做環境測定，並判定測定結果是否符合法規規定，測定結果若有異常，即予改善矯正以保障人員健康。</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溝通控制程序】，溝通管道良好，且會定期開會，宣導公司相關政策。</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五) 本公司已建立【人力資源控制程序】，對員工做系統的配合和考核。</p> <p>(六) 本公司已建立【客戶抱怨與退貨控制程序】，本公司為零組件製造商，其產品並未直接面對消費者，故無須訂定消費者權益政策。</p> <p>(七) 本公司已遵守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建立【法律法規與其他要求管理程序】。</p> <p>(八) 本公司已建立【相關方管理程序】，並要求供應商提供無有害物質保證之原物料。</p> <p>(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會簽訂承諾書。</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p> <p>本公司將固定於年報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並已設置網站揭露，網址 http://www.ky-lemtech.com</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經營團隊皆以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之綱要執事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及推動，並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一) 人權：本公司重視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皆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亦提供個人自由表達和發展機會。</p> <p>(二) 安全衛生：本公司以零災害為目標，致力於安全衛生政策之推動並持續改善製程及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業環境，經由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達成職業安全衛生的目標。			
(三)員工健康關懷：本公司定期為員工實施健康檢查，讓員工瞭解自身健康狀況，進而愛護與強化自己的身心健康。在工作場所中，為掌握員工工作環境實態並評估危害因子暴露狀況，並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檢測，以作為職場環境改善的依據。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一)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公司誠信經營之原則及程序，且董事於就任時簽署【未有違反誠信原則行為聲明書】，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以誠信為公司經營理念。</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具體規範本公司相關人員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及預防違反之處理程序。</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鼓勵員工發現有違反法令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可向上呈報，對於營業範圍內有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相關人員，本公司皆會適時宣導，確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p>	✓		<p>(一) 本公司針對合作廠商或客戶會評估誠信紀錄，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交易的相關內容及</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注意事項。 (二)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並定期向董事長報告。 (三)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本公司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並委由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有關誠信經營教育課程。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 本公司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檢舉受理單位為管理部及稽核室。 (二)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為處理商業機密之兼職單位，負責制定與執行公司商業機密之管理、保存及保密作業程序。 (三) 本公司對於舉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人員，給予保護以避免遭受不公平對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網站及年報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資訊供投資人參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運作及執行情形並無重大差異，且執行正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健全發展及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模式，董事會已決議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員工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p>			

(七) 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規章，並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並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相關規章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供股東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本公司訂有【董事、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引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本公司道德標準。此外本公司亦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對於董事利益迴避皆有所規定，以保障公司及社會投資大眾等之利益。
- 2、本公司為鼓勵股東參與股東會，除依法令規定於每年股東會受理股東提案，亦公告股東可以書面行使表決權，其行使方式及執行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17年3月23日

本公司 201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公司依據「外國發行人第一上市後管理作業辦法」第4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運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2017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啓峰

總經理：徐啓峰



簽章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23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3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謝明忠

謝明忠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5 月 4 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2016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2016.06.27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議案已依照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承認 201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承認 2015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訂定 2016 年 7 月 30 日為除息基準日，2016 年 8 月 12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6 元）。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議案已依照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議案已依照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議案已依照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通過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決議通過。

2. 201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2016.02.27	1. 通過本公司與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2.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3.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2016.02.27 (臨時)	1.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設立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公司
2016.03.22	1.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2. 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 通過 201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4. 通過 201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5. 通過本公司擬轉投資(薩摩亞)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再由 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 轉投資(大陸)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案 6. 通過 201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融資額度續約案 8. 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和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提供保證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9.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0. 通過 2016 年股東常會召開議程及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2016.05.13	1. 通過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2. 通過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3. 通過本公司出具 201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通過擬自 2016 年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案 5.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6.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7.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份條文案
2016.08.12	1、通過 201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與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3、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案 4、通過擬赴捷克投資計劃案
2016.11.10	1、通過因應集團營運規劃安排，擬調整集團內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及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案 2、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3、通過本公司提供保證案
2016.11.25	1、通過子公司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 A 股股票並上市方案
2016.12.29	1、通過本公司 2017 年度預算案 2、通過擬定 2017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3、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4、通過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5、通過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6、通過修訂「董事薪酬及酬勞分配辦法」部份條文案
2017.03.23	1、通過本公司 201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通過 201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通過 2016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本公司擬變更功能性貨幣案 5、通過討論解散子公司 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 案 6、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案 7、通過 201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9、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10、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1、通過 2017 年股東常會召開議程及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2017.05.12	1、通過本公司擬調整內部組織結構案 2、通過本公司與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3、通過制訂「法令遵循制度實施辦法」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016 年簽證會計師異動：無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	謝明忠	2016/1/1 至 2016/12/31	

2016 年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含) ~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千元(含)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 謝明忠	2,850	0	0	0	450	450	2016/01/01 2016/12/31	內控實質 審查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公司未達揭露標準。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16年5月13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2016年第一季起將陳慧銘會計師更換為李麗鳳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 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麗鳳
委任之日期	2016年5月13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 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 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 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故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即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201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兼 總 經 理	徐啟峰	0	0	0	0
副 董 事 長 兼 業 務 總 監	曾金成	0	0	0	0
董 事 兼 昆 山 總 經 理	葉 航	0	0	0	0
董 事	談 勇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楊瑞龍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余啟民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李偉民	0	0	0	0
行 銷 總 監	Murali Nair	0	0	0	0
財 務 會 計 主 管	盧晉佑	0	0	0	0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17年4月28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徐啟峰	6,083,000	15.38%	0	0	0	0	無	無	
曾金成	4,328,500	10.95%	0	0	0	0	無	無	
葉航	4,217,000	10.66%	0	0	0	0	無	無	
談勇	1,744,000	4.41%	0	0	0	0	無	無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132,000	2.86%	0	0	0	0	無	無	
林祈明	988,000	2.50%	0	0	0	0	無	無	
陽明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中信	523,000	1.32%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蔡文龍	502,000	1.27%	0	0	0	0	無	無	
廖周錦戀	488,000	1.23%	0	0	0	0	無	無	
李配宇	452,500	1.14%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2,500,000	100	0	0	2,500,000	100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註3)	56,700,000	90	0	0	56,700,000	90
Lemtech AMP Limited (註3)	10,000 (註2)	50	0	0	10,000	50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註4)	(註1)	100	0	0	(註1)	100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註4)	(註1)	100	0	0	(註1)	100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註5)	160,000 (註2)	40	0	0	160,000	40
Lemtech USA Inc. (註5)	(註1)	100	0	0	(註1)	100
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註5)	500,000 (註2)	50	0	0	500,000	50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註5)	1,425,000	57	0	0	(註1)	57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註6)	(註1)	100	0	0	(註1)	100

註1：為有限公司，故無股份及面額。

註2：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3：由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持有。

註4：由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註5：由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持有。

註6：由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持有。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09.09	10	30,000	300,000	10	100	創立股本	無	-
2009.11	10	30,000	300,000	25,000	250,000	股本轉換 24,990 仟股	無	TWD249,900 仟元為與模里西斯 SUPER SOLUTION CO., LTD.股東換股
2011.04	36	30,000	300,000	27,800	278,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100 年 3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09515 號
2012.11	43	45,000	450,000	32,800	328,000	現金增資	無	民國 101 年 9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9209 號
2013.07	10	100,000	1,000,000	32,800	328,000	無	無	調整核定資本額
2015.07	10	100,000	1,000,000	39,828	398,281	公司債轉換 7,028 仟股	無	民國 103 年 1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4882 號
2015.11	10	100,000	1,000,000	39,541	395,411	註銷買回 庫藏股	無	民國 104 年 11 月 20 日臺證上二字第 1040023685 號

2. 股份種類：

2017 年 4 月 28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9,541,119	60,458,881	1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上述股票均屬已上市公司股票，統計至 2017/04/28 停止過戶日。

(二) 股東結構

2017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大陸投資 機構	合計
人數	0	0	17	1,867	22	4	1,910
持有股數	0	0	1,058,000	25,277,119	6,290,500	6,915,500	39,541,119
持股比例	0	0	2.68	63.92	15.91	17.49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2017年4月28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68	20,134	0.05
1,000 至 5,000	1,272	2,396,183	6.06
5,001 至 10,000	188	1,507,200	3.81
10,001 至 15,000	72	950,000	2.40
15,001 至 20,000	50	910,183	2.30
20,001 至 30,000	48	1,275,000	3.22
30,001 至 50,000	28	1,119,000	2.83
50,001 至 100,000	41	2,965,000	7.50
100,001 至 200,000	14	2,094,000	5.30
200,001 至 400,000	16	4,564,419	11.54
400,001 至 600,000	7	3,247,500	8.21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1	988,000	2.50
1,000,001 以上	5	17,504,500	44.28
合計	1,910	39,541,119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2017年4月28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徐啟峰		6,083,000	15.38
曾金成		4,328,500	10.95
葉航		4,217,000	10.66
談勇		1,744,000	4.41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132,000	2.86
林祈明		988,000	2.50
陽明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23,000	1.32
蔡文龍		502,000	1.27
廖周錦戀		488,000	1.23
李配宇		452,500	1.1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2015 年	2016 年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93.50	96.00	142.50
	最 低		54.00	72.00	77.60
	平 均		79.49	81.51	108.9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41.22	35.31	34.08
	分 配 後		35.22	(註9)	(註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7,839,576	39,541,119	39,541,119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5.19	1.71	0.68
		追溯調整後	5.19	(註9)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6.00	4.00(註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5.32	47.67	-
	本利比(註6)		13.25	20.3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7.55	4.91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2016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2017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按下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預留彌補數額。

(a)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 0.5%，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發放，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或修訂之。

(b) 董事酬勞至多以 2% 為限。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如有剩餘，除經董事會保留為未分配盈餘外，得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穩定成長、永續經營、資金需求、健全財務結構及維護股東權益等因素，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無虧損者，得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 2016 年度盈餘分配案已於 201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將於 2017 年 6 月 26 日送交股東會決議之。董事會擬議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158,164,476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4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按下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預留彌補數額。

(a)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0.5%，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發放，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或修訂之。

(b) 董事酬勞至多以2%為限。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配發股利基礎係依預期可能發放之金額為估列基礎。惟若嗣後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員工現金酬勞：344,998 元

B. 員工股票酬勞：0 元

C. 董事酬勞：689,996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之情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數分別為 981,597 元及 1,963,194 元，與董事會決議提撥差異數分別為 590,934 元及 2,470 元，差異原因係為獎勵員工，故董事會決議於公司章程訂定提撥比率限額內增加提撥數，差異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 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2. 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之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均已完成。

伍、營運狀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本公司主要從事精密金屬沖壓零組件的研發、生產與銷售，主要產品包括通過沖壓成形製程的各種電子產品散熱模組、電子產品零組件、汽車零組件與建築材料零組件，同時為汽車與電子產品生產廠家提供沖壓模具的配套。公司生產的產品均為客戶定制的標準化或非標準化零組件產品。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產品項目、銷售業績及比重，其 2016 年度之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16年度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3C電子類	1,776,136	55.55%
汽車零件類	1,172,908	36.68%
建築建材類	108,732	3.40%
模具及其他	139,599	4.37%
合 計	3,197,375	100.00%

3. 目前商品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 目前主要商品

產品別	用途或應用範圍
3C電子類	電腦、電視遊戲機之散熱片及散熱器相關機構沖壓件、伺服器滑軌
	家用空調、製冰機、馬達之相關金屬沖壓零件
	手機內構鍵盤、遮蔽罩
汽車零件類	安全氣囊、安全帶扣環、發動機、轉向系統、汽車天窗、車門鉸鍊、座椅支架等金屬件
建築建材類	斜屋頂天窗固定金具及外牆飾板固定金具

(2)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定位為全方位多領域沖壓零配件及元件供應商，為了使公司不受單一產業景氣變化的影響，已經逐漸改變原有單一產品生產的模式，產業發展以模具技術研發為核心，產品向不同領域多元化方向發展，目前本公司就現有三大類產品領域外，持續開發不同產品，如 LED 燈的散熱模組、汽車安全系統、傳動系統、發動機零組件及 NB hinge 等相關金屬沖壓產品。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為專業散熱模組設計製造之廠商，主要業務為產銷各類散熱模組設計製品，產品應用範圍包含筆記型及桌上型電腦散熱片、遊戲機散熱片及散熱零組件、手機屏蔽罩及電腦伺服器支架等 3C 電子類沖壓零組件，與門鉸鍊、手煞車、限位器、安全氣囊及安全帶等汽車沖壓零件，其他則包含房屋天窗固定金具及外牆飾板等建築材料沖壓件。

本公司的重要技術核心之一為模具的開發製作，主要係應用至金屬沖壓製程，依據金屬中心對沖壓模具的定義：沖壓模具係利用沖壓(Stamping)製程成形薄的金屬片(Sheet Metal)之加工工具，金屬片成形的形狀依此一可分為上、下模(一般為上模可動，而下模不動)模具的形狀而定，除較簡單的形狀可能利用一付模具加工完成外，一般較複雜的形狀，可能需要一付以上之模具來完成其加工。本公司主要致力於連續模具之開發製造。

依目前本公司產品主要應用範圍，其發展與下游資訊及遊戲機等散熱產業、手機及汽車產業之榮枯息息相關。故以下分就金屬沖壓及本公司主要產品應用市場分別說明如下：

A. 金屬沖壓產業

沖壓是靠沖壓設備和模具對板材、帶材、管材和型材等施加外力，使之產生塑性變形或分離，從而獲得所需形狀和尺寸的工件（沖壓件）的成形加工方法。而精密金屬沖壓中的精密主要是指模具精度高、沖壓機的精度高、檢測設備精度要求高、最終生產出的產品精度高。

沖壓可製造極小尺寸之儀錶零件，亦可製造諸如汽車大樑、壓力容器封頭一類大型零件；既能製造一般尺寸公差等級與形狀之零件，亦能製造精密(微米級公差)和複雜形狀零件。故在汽車、機械、家用電器、電機、儀錶、航太、武器等製造中，金屬沖壓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精密沖壓產品的特點包括：1、要求產品的品質一致性，即所有同型號產品品質高度一致，所有同型號產品實現完全互換；2、裝配適合性，即所有零件必須達到與其他各種零件在裝配方面的完美配合，特別是高精度機電設備的精密零組件，要求的尺寸誤差非常苛刻；3、生產的高效性，即與其他金屬成形工藝如鑄造、鍛造等相比，沖壓工藝在生產效率方面具有明顯的優勢。

中國現已成為世界製造業中心，最近十年來，在汽車，通信電子和家用電器等行業取得了高速的發展，使得金屬沖壓零組件的需求迅速增長。不少跨國企業將整機製造轉移至中國的同時，也將配套工廠轉移至中國，對國內配件採購量也逐年快速增加，帶動了中國內相關行業的快速發展。在這種背景下，作為製造業基礎行業之一的金屬沖壓行業，也獲得了快速的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各類 3C 電子產品之沖壓零組件生產，包含散熱片及散熱模組其他零件等，並於近年積極拓展汽車零件市場，生產汽車用門鉸鍊、安全氣囊、安全帶及手煞車等沖壓零件；另亦取得天窗固定金具及外牆固定金具等建材沖壓件業務。本公司逐漸由專注於精細沖壓件領域，跨足其他沖壓件領域。

B. 產品應用市場產業概況

① 散熱產業

高科技產品的功能日益強大，所需的電力功率也越來越高，其產生的熱量也越來越大，如何散熱以維持系統的穩定運作也越來越重要。因此近幾年來，在各項 3C 產品上，如：電腦(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遊戲機、DVD 錄/放影機、電漿顯示器(PDP)、LED 模組等，其散熱議題已成為產品在設計製造上越來越重要的技術課題；且由於散熱市場的廣大，已發展成為一個獨立的「熱管理產業」。熱管理產品通稱散熱模組(Thermal Module)，主要應用對象為包括電腦產業在內的 3C 類電子產品。

再者，由於中央處理器(CPU)以及繪圖晶片組運算時脈持續提升，造成發熱量快速增加，故散熱解決方案成為個人電腦(PC)產業重要的一環。目前散熱模組是將散熱片、熱導管、風扇等元件經過適當的設計組合而成，主要設計理念是透過高熱傳導係數的金屬材料，例如銅或鋁與 CPU 表面緊密黏貼，讓 CPU 產生的熱量透過熱導管傳送至末端的散熱片，並以風扇吹拂，透過對流的方式讓 CPU 可以維持於一定的工作溫度下運轉，而不至於過熱造成當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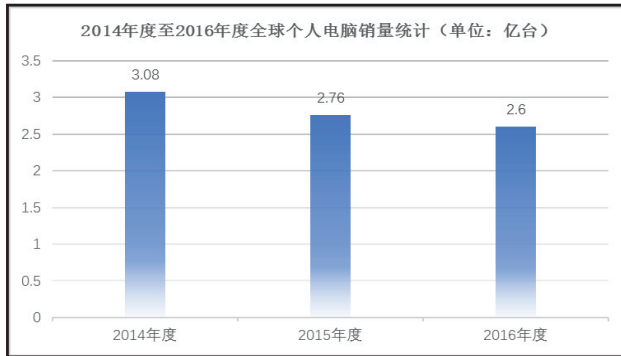
目前散熱模組廣泛運用於桌上型電腦(DT)、筆記型電腦(NB)、伺服器(Server)等 PC 產品線，也是最成熟的應用領域，故散熱產業之成長與全球資訊電腦產業之景氣息息相關。隨著科技進步與產品開發技術提升，許多電子產品或設備的散熱需求也逐漸浮現，例如通訊設備、新興應用在照明領域的發光二極體(LED)產品，此外在近年次世代遊戲機的興起趨勢之下，遊戲機亦成為散熱產業需求來源之一，可望為相關散熱模組廠帶來新的成長動能。

目前本公司產銷之散熱模組產品，主要應用在 NB、電視遊戲機、手機及伺服器之散熱模組，以下分別再就本公司散熱零件產品應用之下游市場產業說明。

a. 資訊產業

由於移動設備的替代，消費者對購買桌上型電腦和筆記型電腦的興趣大幅降低，整機市場特別是消費類整機市場萎縮速度已超過預期。國際諮詢機構 IDC 資料顯示，2008 年第四季度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出現拐點後，這一市場已不可避免地進入下滑。根據 IDC 的初步統

計資料，2014 年至 2016 年全球市場的個人電腦出貨量分別為 3.08 億



台、2.76 億台、2.60 億台，2016 年相比 2015 年下降 5.7%。

資料來源：IDC

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初步調查結果顯示，2017 年第一季全球個人電腦 (PC) 出貨量總計 6,220 萬台，較去年同期下滑 2.4%，也是自 2007 年以來，PC 市場首次發生出貨量低於 6,300 萬台的情況。

商用 PC 市場雖然出現些許成長，但卻受到消費性市場需求下滑，使得整體 PC 產業持續低迷。主要原因在於消費者仍然不願意汰舊換新，部分消費者甚至完全放棄使用 PC；反觀在商用市場中 PC 仍被視為重要裝置，也是企業的主要工作裝置。

Gartner 首席分析師北川美佳子 (Mikako Kitagawa) 表示：「由於消費性市場將持續萎縮，因此在商用市場維持領先地位，是在 PC 市場保持永續成長的關鍵所在，而商用市場的贏家終將在這萎靡不振的市場中存活下來。廠商若在商用市場表現不佳將會面臨很大的問題，甚至未來 5 年將被迫退出 PC 市場。不過還是會有廠商專攻利基市場，提供電競 PC 或強固型 (ruggedized) 筆電等專門用途的產品。」

2017 年第一季，美國地區 PC 出貨量總計 1,230 萬台，較去年同期下滑 2.4%。美國市場已連續兩季微幅下滑，主要原因歸咎於消費性市場疲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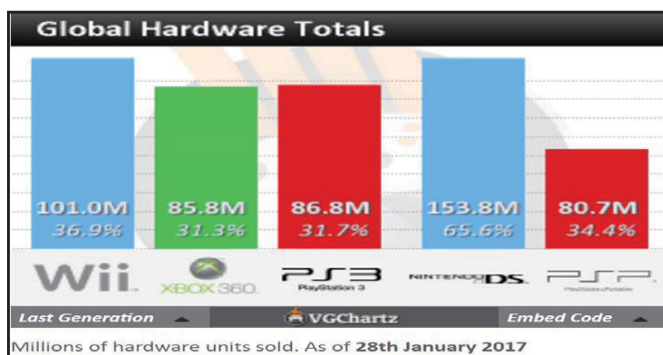
2017 年第一季歐非中東地區 (EMEA) PC 出貨量總計 1,790 萬台，較去年同期下滑 6.9%。第一季時歐非中東各主要地區都呈現下滑趨勢，然而俄羅斯的 PC 市場出現個位數成長，主要是因為其國內經濟趨於穩定。

亞太市場稍見回穩，2017 年第一季 PC 出貨量總計 2,280 萬台，較 2016 年第一季下滑 0.8%。中國的 PC 支出開始微幅回升，穩定的經濟情勢，是帶動 PC 換機潮的影響因素之一。

b. 遊戲機產業

全球的遊戲主機市場主要由任天堂公司、索尼公司與微軟公司所主導，任天堂公司的代表產品為 Wii 系列家庭遊戲主機與 DS 掌上遊戲機，索尼公司的代表產品為 PlayStation 系列家庭遊戲機與 PSP 系列掌上遊戲機，微軟公司的 Xbox 系列家庭遊戲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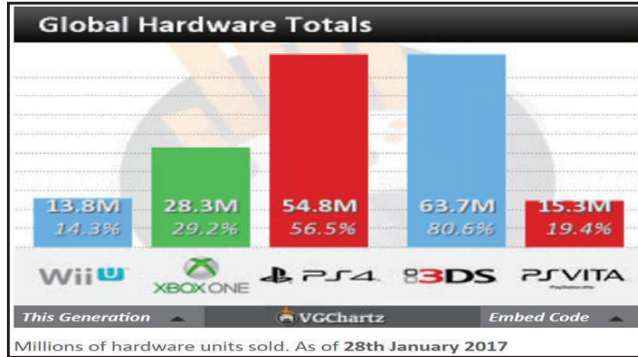
三家公司的上一代產品分別為任天堂公司的 Wii 家庭遊戲主機與 DS 掌上遊戲機、索尼公司的 PlayStation3 家庭遊戲機與 PSP 掌上遊戲機、微軟公司的 Xbox 360 家庭遊戲機。根據權威遊戲統計網站 VG Chartz 顯示，截至 2017 年 1 月 28 日，Wii 家庭遊戲主機累計銷量達 101,100 萬台、Xbox 360 累計銷量達 8,580 萬台、PlayStation3 家庭遊戲機累計銷量達 8,680 萬台、DS 掌上遊戲機累計銷量為 15,380 萬台、PSP 掌上遊戲機累計銷量為 8,070 萬台。



資料來源：VG Chartz

近年來，由於平板電腦、智慧電視、機上盒等休閒產品的問世，家庭遊戲主機市場受到了一定的衝擊，但是由任天堂、索尼與微軟三大公司所主導的家用遊戲機產業，面對外在環境的變化，三大公司均致力優化產品定位與經營策略，隨著任天堂在 2012 年推出新一代機種 Wii U 之後，索尼與微軟相繼在 2013 年 11 月推出新一代的遊戲主機 PlayStation4 與 Xbox One。索尼在 2014 年 8 月歐洲最大規模電玩展（德國科隆 Gamescom 2014）期間宣佈 PlayStation4 累積銷售突破 1,000 萬台，成為索尼有史以來銷售最快的遊戲主機。

根據著名的遊戲統計權威網站 VG Chartz 顯示，截至 2017 年 1 月 28 日，Wii U 家庭遊戲主機累計銷量達 1,380 萬台、Xbox one 累計銷量達 2,830 萬台、PlayStation4 家庭遊戲機累計銷量達 5,480 萬台、3DS 掌上遊戲機累計銷量為 6,370 萬台、PSvita 掌上遊戲機累計銷量為 1,530 萬台。



資料來源：VG Chartz

c. 手機產業

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表示，2016 年第四季全球智慧型手機對終端使用者銷售量（以下簡稱智慧型手機銷售量）總計 4.32 億支，較 2015 年第四季增加了 7%。蘋果（Apple）也在 2016 年第四季超越三星（Samsung），拿下全球智慧型手機龍頭廠商寶座（表 1）。

表1: 2016年第四季全球各大廠商的智慧型手機銷售量（單位：千支）

廠商	4Q16 銷售量	4Q16 市占率 (%)	4Q15 銷售量	4Q15 市占率 (%)
蘋果	77,038.9	17.9	71,525.9	17.7
三星	76,782.6	17.8	83,437.7	20.7
華為	40,803.7	9.5	32,116.5	8.0
OPPO	26,704.7	6.2	12,961.5	3.2
步步高	24,288.2	5.6	11,359.4	2.8
其他	185,921.1	43.1	191,708.4	47.6
總計	431,539.3	100.0	403,109.4	100.0

資料來源：Gartner（2017年2月）

就 2016 年全年來看，智慧型手機銷售量總計 15 億支，較 2015 年增加 5%（表 2）。

表2. 2016年全球各大廠商的智慧型手機銷售量（單位：千支）

廠商	2016 銷售量	2016 市占率 (%)	2015 銷售量	2015 市占率 (%)
三星	306,446.6	20.5	320,219.7	22.5
蘋果	216,064.0	14.4	225,850.6	15.9
華為	132,824.9	8.9	104,094.7	7.3
OPPO	85,299.5	5.7	39,489.0	2.8
步步高	72,408.6	4.8	35,291.3	2.5
其他	682,314.3	45.6	698,955.1	49.1
總計	1,495,358.0	100.0	1,423,900.4	100.0

資料來源：Gartner（2017年2月）

Gartner 研究總監 Anshul Gupta 表示：「三星 2016 年第四季智慧型手機銷售量下滑 8%，已連續兩季呈現下滑，市佔率也較前一年同期

掉了 2.9 個百分點。」

Anshul Gupta 還指出：「三星智慧型手機銷售量從 2016 年第三季開始下滑，主要原因在於停售 Galaxy Note 7 的決定，導致第四季三星智慧手機產品組合的銷售趨緩。Galaxy Note 7 的退場在其大尺寸手機的市場上留下缺口。」而三星還面臨來自華為、OPPO、步步高 (BBK) 和金立 (Gionee) 等這些銷售量均逐季成長的廠商，其中階與入門級智慧型手機日益激烈的競爭。

2016 年第四季全球智慧型手機品牌華為、OPPO 與步步高的總市佔率為 21.3%，較前一年同期增加 7.3%。Anshul Gupta 認為：「距離三星停售 Galaxy Note 7 不到一個月，華為就在該季推出 Mate 9，時機剛好讓該款手機成為 Note 7 的替代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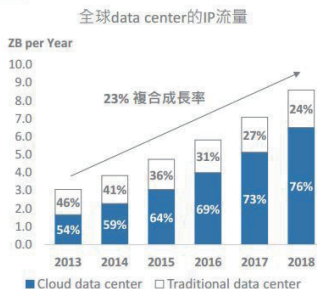
另一方面，華為在頂級智慧型手機產品的助力下拉近與三星之間的差距，第四季銷售量只落後 3,600 萬支，相較於去年同期的銷售量差距超過 5,000 萬支，兩家廠商距離明顯縮短。Anshul Gupta 表示：「華為勢必將進一步縮小與全球第二大智慧手機廠商之間的差距。搭載 Alexa 語音助理的 Mate 9 手機將在 2017 年第一季開始於美國出貨。」

OPPO 則憑藉搭載了高畫素前置鏡頭的高效能閃充智慧型手機，繼續穩坐 2016 年第四季中國市場上智慧手機銷售冠軍寶座。OPPO 在中國地位穩固，加上海外銷售持續成長，因而成為全球第四大智慧手機廠商。

步步高則靠著對品質、設計與品牌形象的專注，在中國及印度成為知名行動電話品牌。步步高在中國穩居亞軍寶座，2016 年第四季中國市場上略為領先華為。步步高在印度表現強勁，2016 年第四季銷售量成長 278%，全年成長率更超過 363%，使該公司一躍成為全球第五大智慧手機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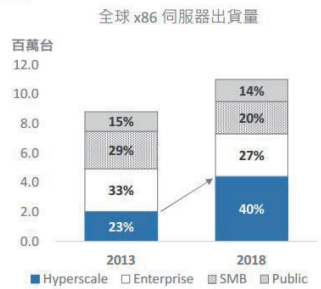
d. 伺服器產業

2013 到 18 年，全球 data center IP 流量的複合成長率將達到 23%



資料來源: Cisco Global Cloud Index, 2013-2018

Data center 將持續為全球伺服器需求的主要成長動能



資料來源: IDC, Dec, 2014

隨著全球行動裝置的崛起，雲端跟資料中心的需求持續增加，根據市調機構分析 2013~2018 年 Data Center IP 流量年複合成長率將高達 23%，且隨著行動裝置滲透率提升，大型資料中心的擴建在未來仍將維持穩定成長。從全球伺服器占比來看 2013 年 Data Center 僅占 23%，但市場預期至 2018 年後其占比將提升至 40%。2013 全球伺服器出貨量約 876 萬台，市場預估至 2018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可望達到 1150 萬台，年複合成長率約 4.64%，代表整體伺服器產業需求為穩定成長。隨著大數據應用服務的需求提升，預期大型資料中心將成為伺服器產業主要的成長動能。

根據市場調查機構 IDC 所發布的全球伺服器銷售報告指出，在 2016 年第 4 季全球伺服器企業收入較 2015 年同期減少 4.6%，金額來到 146 億美元。至於，整體伺服器市場成長放緩的原因，主要是超大規模數據中心設立速度減緩，導致高階伺服器銷售下滑所致。此外，2015 年企業更新伺服器的趨勢強勁，使得 2016 年第 4 季全球伺服器出貨量，相較 2015 年同期也減少 3.5%，數量來到 255 萬台。

IDC 的數據表示，與 2015 年同期相比，2016 年第 4 季入門等級和中階伺服器的收入分別減少 3.3% 和 6.1%，金額為 112 億美元和 14 億美元。至於，企業等級伺服器的高階伺服器需求則仍然呈現疲軟狀態，2016 年第 4 季的高階伺服器需求也出現了下滑，收入較前一年同期減少 10.7%，金額為 20 億美元。對此，IDC 也預測，在高階伺服器上的收入將出現長期下滑的趨勢。

Vendor	4Q16 Revenue	4Q16 Market Share	4Q15 Revenue	4Q15 Market Share	4Q16/4Q15 Revenue Growth
1. HPE / New H3C Group**	\$3,454.1	23.6%	\$3,932.2	25.7%	-12.2%
2. Dell Technologies	\$2,577.9	17.6%	\$2,576.1	16.8%	0.1%
3. IBM	\$1,791.9	12.3%	\$2,162.4	14.1%	-17.1%
4. Lenovo*	\$946.8	6.5%	\$1,136.2	7.4%	-16.7%
4. Cisco*	\$916.1	6.3%	\$927.9	6.1%	-1.3%
ODM Direct	\$1,154.1	7.9%	\$1,242.0	8.1%	-7.1%
Others	\$3,772.2	25.8%	\$3,344.9	21.8%	12.8%
Total	\$14,613.1	100%	\$15,321.7	100%	-4.6%

IDC's Worldwide Quarterly Server Tracker, March 1 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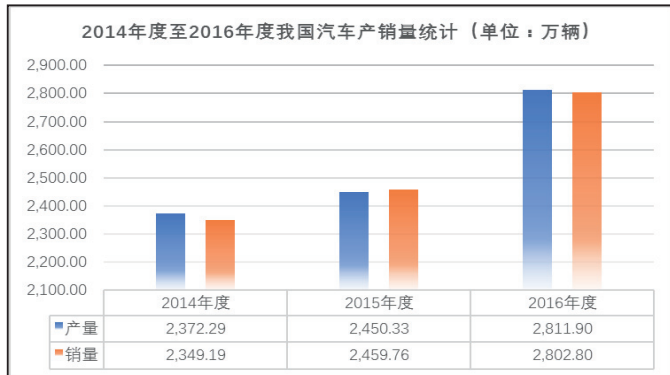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DC (2017.03)

綜上所述，本公司所屬行業未來之成長動力主要來自於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及伺服器等 3C 電子產品，而歐美市場日趨成熟，大陸及其他新興市場將成為消費主力之趨勢下，將促使各終端應用產品售價日趨平價。

②汽車產業

本公司汽車零組件業務快速發展，主因：(1)傳統汽車行業一直保持著穩定增長，同時新能源汽車在國家政策的扶持下，保持著爆發式的增長，下游行業的增長使得汽車零組件業務整體呈現增長的趨勢。(2)汽車零組件業務訂單具有一定的累積效應，相關產品的開發週期較長，同時訂單的生命週期也較長，獲得某產品的訂單後能保證 4 至 5 年持續獲得相對應訂單，有時候隨著對應車型壽命的延長，訂單持續時間可能會超過 5 年。同時，隨著公司與珀爾爾曼機電（昆山）有限公司、奧托立夫集團等主要汽車零組件客戶合作關係的深化，新款車型相應的訂單也會繼續提供給公司，訂單的累積效應保證了汽車零組件業務的持續增長。(3)由於汽車零組件訂單的穩定性和累積效應、週期的持續性，公司管理層近年來增加了對汽車零組件業務的重視程度，加大了相關產品的開發力度和新客戶的開拓，並進一步加強與老客戶的關係維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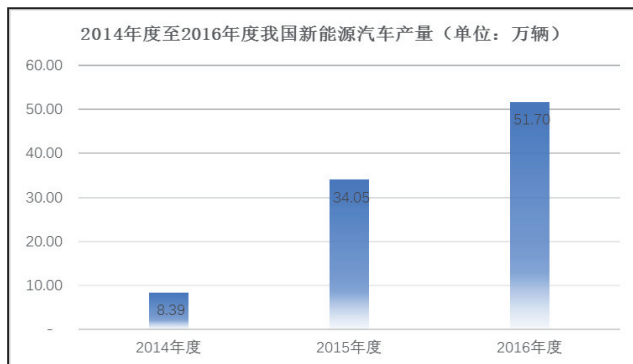
自 2009 年中國首次超越美國成為世界第一大汽車生產和消費國以來，中國汽車產業一直保持穩定的發展態勢。2016 年中國汽車產銷較快增長，產銷總量再創歷史新高，全年汽車產銷量分別為 2,811.9 萬輛和 2,802.8 萬輛，比上年同期分別增長 14.5%和 13.7%。



資料來源：中國工信部

報告期內，雖然汽車的產銷量增速逐年放緩，但新能源汽車在國家政策的扶持下，保持了爆發式的增長。自 2014 年起，中國建立了新能源汽車推廣的組織領導統籌協調機構，完善了新能源汽車扶持政策體系。建立由工業和資訊化部牽頭、18 個部門參加的節能與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部際聯席會議制度。國務院辦公廳印發了《關於加快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的指導意見》，相關部門出臺了免征車購稅、充電設施建設獎勵、推廣情況公示、黨政機關採購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實施了新能源汽車產業技術創新工程，發佈了 78 項電動汽車標準，提振了汽車行業發展新能源

汽車的信心。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提供，2016年，新能源汽車產銷量分別為51.7萬輛和50.7萬輛，同比增長51.7%和53.0%。其中純電動汽車產銷量分別為41.7萬輛和40.9萬輛，同比增長63.9%和65.1%；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產銷量分別為9.9萬輛和9.8萬輛，同比增長15.7%和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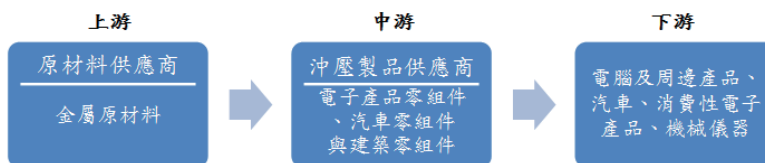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工信部

目前中國內企業已經實現了C級汽車沖壓模具的設計與製造，大型級進模取得實質性突破，成功研發出長達6m的大型級進模，在高端汽車沖壓模具產品細分市場與國際廠商進行全方面競爭，促進了進口替代市場的快速發展，模具國產化步伐進一步加快。奇瑞、長城、華晨等自主品牌汽車企業先後將汽車開發所需的整車模具由進口轉向國內採購，而大眾、通用等合資汽車企業也開始將高端汽車沖壓模具轉向國內採購。高端汽車沖壓模具國產化進一步擴大了國內汽車沖壓產品的市場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①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屬行業之上、中、下游產業關聯性如上圖所示，本公司為專業金屬沖壓及模具製造之廠商，所使用的主要原料為鋁、鐵及銅金屬，其上游主要為金屬原料之製造、代理、加工或通路商，中游則可分為沖壓產品製造商及各行業零組件製造商，本公司則屬於沖壓零件製造商，所製造的產品交由各類零組件製造商組裝後，再銷售給下游各類產品代工或製造廠商。其下游應用產業範圍廣泛，包含電腦及週邊產品、汽車、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各類機械儀器等等。

②景氣循環

本公司沖壓產品主要應用於 NB、手機及遊戲機的散熱模組、汽車零件及其他沖壓零組件產品，其中又以散熱片產品占公司營收比重最高，故本公司主要受下游應用產品筆記型電腦、手機及遊戲機產業之景氣循環影響較大。一般而言，下半年由於適逢新學期開始的返校需求，加上歐美地區感恩節及聖誕節兩大節日，故第三季及第四季通常為個人電腦銷售及遊戲機旺季，故本公司傳統銷貨旺季主為第三季及第四季。

汽車產業方面，本公司主要銷售為供應中國大陸內需市場，故本公司汽車零件的銷售主要受中國汽車市場景氣的影響。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為專業金屬沖壓及模具製造商，目前產品最主要應用於 NB、手機、遊戲機等 3C 產業之散熱模組，茲就 3C 產品未來發展趨勢分析如下：

(1) 模具製作朝精密化及複合化發展

隨著半導體與微系統技術的進展，各種 3C、光電及生醫等先進科技產品將朝向可攜式及高功能性發展，因此對零組件要求將走向精密化及微型化，亦即微小元件製造與量測技術之發展與需求將成為未來之主流。在產品發展持續走向輕薄短小的趨勢下，對微型零組件的需求日益擴大，使精微模具潛藏無窮的商機。

(2) 新產品上市時間縮短(Time to Market)，模具開發時程壓縮

隨著微利時代的來臨，工業產品的生命週期愈來愈短，尤其是 3C 產業，使得模具面臨開發期不斷縮短的要求，同時受到原物料價格上漲，使成本上升，獲利空間遭受壓縮。因應此一趨勢，模具設計需善用設計軟體，活用 CAD/CAM/CAE 系統來減少試模次數，即時滿足並貼近客戶對產品的需求。

(3) 後 PC 時代 (Post-PC era) 多元化散熱應用

散熱模組之應用係桌上型電腦 CPU 的發展而來，發熱量隨著工作時脈之提昇而增加，過去二年由於全球平板電腦及智慧手機市場快速成長，使傳統 PC 產業受到衝擊而呈現負成長現象，但熱管理產業的市場商機因全球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而衍生不同程度的散熱需求，未來電子產品的發熱量及發熱密度仍將持續增加，產品領域持續朝向多元化方向發展，廠商積極朝非 PC 領域尋求成長新契機，如遊戲機、伺服器、通訊機房與機房、LED 照明及汽車等新利基市場，在技術上不斷提升，且將核心技術運至不同產品領域，開創多元化營收獲利來源。

(4) 電視遊戲機功能多元化，散熱需求增加

次世代遊戲機如 Sony 的 PS3、微軟的 Xbox360 及日本任天堂的 Wii 等，都不再只是單純的遊戲機，更加入在家庭中常見之娛樂如看電視、看電影、上網、打電玩及聽音樂等功能，因此提高了消費者採購遊戲機之意願。由於次世代遊戲機具有較傳統遊戲機更為強大之功能，故需採用更高效能之處理器，因此次

世代遊戲機散熱問題更顯重要。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從事金屬精密模具設計製造、五金精密元器件的沖壓之生產廠商，主要的競爭對手為新加坡上市公司安特及赫比國際公司。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模具製造、製程及散熱裝置之改良，隨著市場的需求不斷變化，及時調整公司的經營發展方向，積極引進先進設備，並持續開發及提升加工工藝，順利從工程加工轉向單設備連續加工及組合設備使用機械手連續加工工藝，同時順應客戶需求，從產品的單件生產製造，逐步轉化到零組件的組裝生產。進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因此本公司得以由專注電腦散熱片製造，跨足汽車零組件及建築建材類產品，此外，本公司不斷進行市場研究調查，並持續改進現有生產工藝，並致力於開發附加價值更高的產品。

綜上所述，本公司憑藉著優異之開模技術以及快速洞燭市場先機之敏感度，隨著產業競爭逐步調整營運策略，未來將著重在附加價值較高之產品上，如：以新型筆記型電腦樞紐、汽車零件等領域積極發展，無焊接散熱模組技術的不斷完善以及散熱模組製程的垂直整合，期以多元化之產品線，降低電腦散熱模組市場日趨競爭激烈，對本公司有關散熱專利技術競爭模仿以及獲利壓縮等多方面之衝擊。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03.31
項 目			
研發費用	103,471	96,156	28,085
營業收入淨額	2,927,364	3,197,375	773,797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3.53%	3.01%	3.63%

2. 開發成功之新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4	一種熱管測溫並自動判定結構裝置	採用自動化性能測試工藝，不但省去了大量的人力，而且大量節約了時間；能夠有效避免因人工作業而誤判的情況。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2014	汽車安全氣囊外殼自動化鉚合設備	實現汽車安全氣囊外殼自動鉚合的目標，提高了加工效率，節省了大量人力，及半成品周轉箱、場地等。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4	汽車安全帶鎖扣自動鉚合檢測設備	實現汽車安全帶鎖扣自動鉚合後檢測的目標，提高了加工效率，節省了大量人力，及半成品周轉箱、場地等。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4	大型 LED 燈組散熱模組串接機構	實現 LED 燈組散熱模組自動串接的目標，提高了加工效率，節省了大量人力，及半成品周轉箱、場地等。	適用 LED 散熱模組
2014	汽車安全帶轉軸框架自動焊接機構	解決以往採用人工作業的效率慢的問題，通過振動盤排列，自動定位的入螺母進行焊接，提高工作效率。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4	汽車摩斯鏈條擋板自動扣合設備	實現汽車摩斯鏈條擋板自動扣合的目標，提高了加工效率，節省了大量人力，及半成品周轉箱、場地等。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4	一種散熱模組自動測溫裝置	採用自動化性能測試工藝，不但省去了大量的人力，而且大量節約了時間；能夠有效避免因人工作業而誤判的情況。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2015	一種 VCT 粉末冶金件的沖壓成型模具	結構簡單、使用方便，有效解決傳統 VCT 粉末冶金件無法沖壓成型加工的弊端，從而有效的提高了 VCT 粉末冶金件成型加工的工作效率，並降低了加工成本，同時另極大的提高了沖壓成型加工的操作安全性及可靠性。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5	直線縫合器沖壓裝置	實現直線縫合器的快速沖壓成型，生產效率高，避免了人力和物力的浪費。	醫療器械
2015	一種鉚合鱗片組	採用連續模具或配合同步鉚合模具可快速加工生產鱗片，主要優點為沒有最小高度要求、單邊鉚合另一邊外形可隨意進行選材設計外觀更加美觀多變、扣合緊密。可適用多種形狀鱗片組合結構。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2015	一種環形切邊 NUT 鉚合裝置	採用切邊型材一次車加工完成 NUT 加工，省去切邊工藝極大降低 NUT 生產成本，然後利用自然形成的 NUT 切邊缺口與板材進行鉚合。因為形狀規則、自帶防呆導向外形，方便使用自動送料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連續模內鉚合工藝，自動化程度高。	
2015	銅鋁複合基自動扣合式散熱器組件	通過用 0.2-0.8 厚的材料沖壓成型工藝，可以實現在沖壓模具內自動完成單片扣合，增加了散熱面積，提高散熱效率，具有生產效率高，扣點尺寸小，扣合穩點，產品外觀美觀輕便等特點。	電腦、學習機、電視、音響
2015	一種汽車轉向傳動元件傳動設備	將單工序焊接工序組合成複合式、自動化焊接機構，減少了開模的次數，可以在一套自動化焊接機構內完成多個零件的焊接工藝，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同時具備檢驗漏焊等功能，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進五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5	一種三次元機械臂設備	在多工位級進模具內增加抓取傳送機構，可達成一體式沖壓模具，減少了開模的次數，可以在一套級進模具內完成整個零件的生產工藝，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進五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5	一種安全帶高度調節器加工設備	將單工序鉚接工序組合成複合式、自動化鉚接機構，減少了開模的次數，可以在一套自動化鉚接機構內完成多個零件的鉚接工藝，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同時具備檢驗漏鉚等功能，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進五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5	安全帶框架固定螺母自動化鉚接設備	包括角度分割器、壓力機、伺服電機、機器人、螺帽整列機、氣缸、光纖檢知、鉚合凹模、鉚合凸模、底板基座、產品輸送帶等，目標是通過安全帶框架固定螺母自動化鉚接設備來減少開模次數，提高了尺寸精度，可以在短時間內在沖壓模內實現大批量生產，並節省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5	一種汽車喇叭觸點傳送機構	在多工位級進模具內增加傳送機構，可達成一體式沖壓模具，減少了開模的次數，可以在一套級進模具內完成整個零件的生產工藝，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近五倍。	
2015	模內擺杆整形機構	在多工位級進模具內增加增加此機構機構，完成整個零件所有工序的生產，可達成一體式沖壓模具，減少了開模的次數，可以在一套級進模具內完成整個零件的生產工藝，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近三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6	汽車轉向系統零組件生產工藝	包括採用縮孔、沖孔、鏜孔、焊接的工藝即可完成整個轉向系統零組件的生產，減少開模次數，提高了尺寸精度，可以在短時間內實現大批量生產。節省了大量成本，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6	汽車天窗導軌零組件生產工藝	取代單工序模具，採用沖孔、折彎、打凸、拉鉚、壓毛邊、拉伸、抽牙、翻邊等多道工序以上集一身的大型多工位級進模具生產，減少了開模的次數，提高的生產效率，採用“汽車天窗導軌零組件生產工藝”，可以在短時間內完成多個零件的生產，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進五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6	汽車安全氣囊零組件生產工藝	取代單工序模具，採用沖孔、折彎、打凸、拉鉚、壓毛邊、拉伸、抽牙、翻邊等多道工序以上集一身的大型多工位級進模具生產，減少了開模的次數，提高的生產效率，採用“汽車安全氣囊零組件生產工藝”，可以在短時間內完成多個零件的生產，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進五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6	連續模內機械手自動化技術	取代單工序模具，採用在模具內實現機械手抓取、旋轉、擺位、固定等多種功能集一身的連續模內自動化機械手，減少了開模的次數，提高的生產效率，採用“連續模內機械手自動化技術”，可以在短時間內完成多個零件的生產，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應用範圍
		生產，效率高，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進五倍。	
2016	鐳射自動化焊接系統	將單工序焊接工藝組合成複合式、自動化焊接工藝，減少了周轉的次數，採用“鐳射自動化焊接系統”，可以在短時間內完成多個零件的生產，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同時具備檢驗漏加工等功能，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近五倍前景一片大好。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6	汽車安全帶高調器螺母自動化技術	將單工序鉚接技術組合成複合式、自動化鉚接形式，減少了用工人數、提高了生產效率，採用“汽車高調器螺母自動化鉚接技術”，可以在短時間內完成大批量零件的生產，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同時具備檢驗漏鉚等功能，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近七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6	大型級進模內擺杆折彎機構	對於大型零件、大角度的回彈整形工藝的生產，提高了產品尺寸的穩定性、可控性；取代單工序模具，採用在級進模內實現高強度材料的折彎，減少了開模的次數，提高的生產效率，採用“大型級進模內擺杆折彎機構”，可以在短時間內完成多個零件的生產，減少了大量人力、物力，滿足元件的大批量生產，效率高，產量較之原來提高了進三倍。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2016	管件鉚合自動拉鉚機構	包括拉釘槍、振動盤、氣缸、PLC 控制器、伺服電機、人機交換系統、真空產生器等，機械夾爪將振動盤整列出來的拉釘吸取放入指定位置進行鉚接生產，此種方式減少了用工人數，提高了尺寸精度，可以在短時間內實現大批量生產。節省了大量成本，提高了市場競爭力。	適用於汽車零件等產品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短期：

1. 金屬沖壓技術應用範圍廣泛，穩固原有 3C 電子產品市場，並積極拓展產品線廣度，在汽車零件方面，繼續尋找新的客戶，同時積極研發其他產品，以降低營運風險。
2. 積極維繫既有客戶之合作關係，掌握市場資訊及爭取新機種訂單。並與客戶緊密合作，於前期開發階段提供客戶資訊，強化與客戶之合作關係。
3. 持續擴大金屬外觀零件的業務營收，開發、整合並培養合格的表面處理供應商，提高產品的完成度，以期得到更高的利潤。
4. 設立注塑成型部門，以整合相關生產製程，為客戶提供更便捷和完整的服務。
5. 持續加強台灣研發中心的研發能力，並增加研發費用的投入。
6. 利用最新研發的新技術的優勢，積極爭取開拓散熱模組的一些特定的應用領域，例如遊戲機和伺服器等領域的應用。
7. 重點加強伺服器滑軌的研發投入，進一步擴大滑軌生產的產能，以應對市場對於伺服器滑軌需求的增加。
8. 本集團捷克工廠已設立，本公司將會以其為據點，利用靠近客戶的地理優勢，積極介入客戶的新產品開發過程，為贏得後續的訂單，占得先機。

長期：

1. 藉由零組件製造基礎，跨入組裝及成品生產，提供客戶一站購足之服務，並擴大營業規模。
2. 對於公司目前之產品線，例如：散熱模組、鉸鏈和滑軌等產品，通過研發的不斷投入，推出全新的換代產品以期爭取到更大的市場份額。
3. 持續增進海外客戶的服務品質，以獲取海外市場更多的份額，繼續加強布局歐美日等海外業務市場，以提升公司未來的業務績效。
4. 嘗試引進策略合作夥伴，以增強我們的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亞洲	2,546,113	86.97	3,066,226	95.90
美洲	283,244	9.68	99,572	3.11
歐洲	98,007	3.35	31,577	0.99
總計	2,927,364	100.00	3,197,37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含用於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及電視遊戲機散熱零組件、汽車零件及建築零件等，在散熱模組事業方面，目前本公司已經從過去以散熱片為主的生產方式，轉為完整散熱模組的生產，並且本公司鎖定的目標客戶都是日本和美國的較高端客戶，在這些客戶群中，我們有不錯的市場占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

(1) 供給需求狀況：

國內外金屬沖壓產品生產廠商為數眾多，但生產規模及產品精密度差異極大，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可分為 3C 電子類零組件、汽車沖壓零組件及其他沖壓產品等，在 3C 電子類零組件中以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遊戲機的散熱零組件為主，其市場供需情形與下游之產業息息相關。

(2) 成長性

A. 資訊產業

資訊產業的產值主要係來自個人電腦市場，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Gartner 的最新預測報告，全球 PC（主要包括桌式電腦、筆記型電腦、變形筆電如微軟 Surface 系列，Chromebook 和 iPad 不在統計範圍之內）出貨量將在 2016 年第四季繼續下跌，僅能達到 7,260 萬台，跌幅可能達 3.7%。數據顯示，這已經是全球 PC 年度出貨量連續第 5 年下跌了。

儘管這 20 季不是全面飄紅，但在最近的 9 季中，下跌是連續的。有分析指出，2016 年的全年出貨量幾乎退回 2007 年的水平。

Gartner 分析師 Mikako Kitagawa 指出，儘管 PC 行業出現了諸如 PC 平板二合一、超輕薄筆電等新產品，以及超長續航電池等技術革新，會吸引一部分 PC 狂熱愛好者，但仍然無法改變整個 PC 市場的萎靡狀況。他認為，目前市場中的大部分用戶都是 PC 低度使用者，他們對智慧手機的依

賴度要遠超過 PC。

Table 1
Preliminary Worldwide PC Vendor Unit Shipment Estimates for 4Q16 (Thousands of Units)

Company	4Q16 Shipments	4Q16 Market Share (%)	4Q15 Shipments	4Q15 Market Share (%)	4Q16-4Q15 Growth (%)
Lenovo	15,781	21.7	15,535	20.6	1.6
HP Inc.	14,808	20.4	14,204	18.8	4.3
Dell	10,723	14.8	10,175	13.5	5.4
Asus	5,452	7.5	5,960	7.9	-8.5
Apple	5,440	7.5	5,312	7.0	2.4
Acer Group	4,999	6.9	5,228	6.9	-4.4
Others	15,408	21.2	18,970	25.2	-18.8
Total	72,611	100.0	75,384	100.0	-3.7

Notes: Data includes desk-based PCs, notebook PCs and ultramobile premiums (such as Microsoft Surface), but not Chromebooks or iPads. All data is estimated based on a preliminary study. Final estimates will be subject to change. The statistics are based on shipments selling into channels.

Source: Gartner (January 2017)

資料來源：Gartner

Kitagawa 也表示，商務用戶和遊戲用戶是潛在的市場增長點，但至少
在未來一年內，PC 市場的下行趨勢不會改變。

Top 5 Vendors, Worldwide Traditional PC Shipments, Fourth Quarter 2016 (Preliminary results) (Shipments are in thousands of units)

Vendor	Q416 Shipments	Q416 Market Share	Q415 Shipments	Q415 Market Share	Q416/Q415 Growth
1. Lenovo	15,693	22.4%	15,434	21.6%	1.7%
2. HP Inc	15,268	21.7%	14,325	20.1%	6.6%
3. Dell Technologies	11,000	15.7%	10,169	14.3%	8.2%
4. Apple	5,263	7.5%	5,311	7.4%	-0.9%
5. ASUS	5,167	7.4%	5,827	8.2%	-11.3%
Others	17,812	25.4%	20,228	28.4%	-11.9%
Total	70,203	100.0%	71,294	100.0%	-1.5%

Source: IDC Worldwide Quarterly Personal Computing Device Tracker, January 11, 2017

資料來源：ID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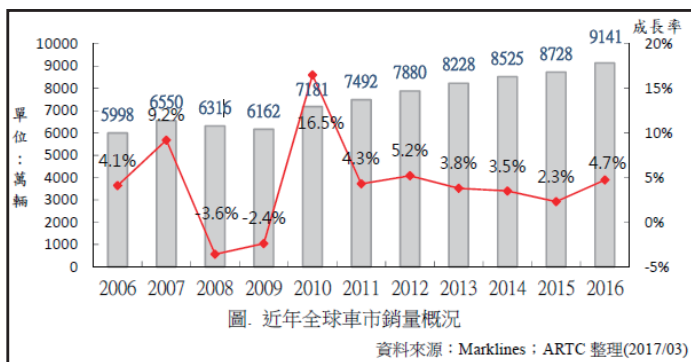
無獨有偶，另一家市場研究機構 IDC 也給出了相似的趨勢預測。在他們看來，全球 PC 市場的出貨量也已經進入持續走低的狀態。IDC 預計，2016 年第四季全球 PC（包含桌式電腦、筆記型電腦和工作站）出貨量將達到 7,020 萬台，相比 2015 年第四季，跌幅將達 1.5%。

B. 汽車產業

本公司汽車零組件業務快速發展，主因：（1）傳統汽車行業一直保持

著穩定增長，同時新能源汽車在國家政策的扶持下，保持著爆發式的增長，下游行業的增長使得汽車零組件業務整體呈現增長的趨勢。(2) 汽車零組件業務訂單具有一定的累積效應，相關產品的開發週期較長，同時訂單的生命週期也較長，獲得某產品的訂單後能保證 4 至 5 年持續獲得相對應訂單，有時候隨著對應車型壽命的延長，訂單持續時間可能會超過 5 年。同時，隨著公司與珀爾曼機電（昆山）有限公司、奧托立夫集團等主要汽車零組件客戶合作關係的深化，新款車型相應的訂單也會繼續提供給公司，訂單的累積效應保證了汽車零組件業務的持續增長。(3) 由於汽車零組件訂單的穩定性和累積效應、週期的持續性，公司管理層近年來增加了對汽車零組件業務的重視程度，加大了相關產品的開發力度和新客戶的開拓，並進一步加強與老客戶的關係維護。

在 2015 年全球車市突破 8,700 萬輛後，諸多產調機構都看好 2016 年汽車銷量將達 9,000 萬輛，實際數據顯示甚至達到 9,100 萬輛的成績，再較 2015 年成長 4.7%，可見全球各地車輛需求仍然強勁，近年全球車市銷量概況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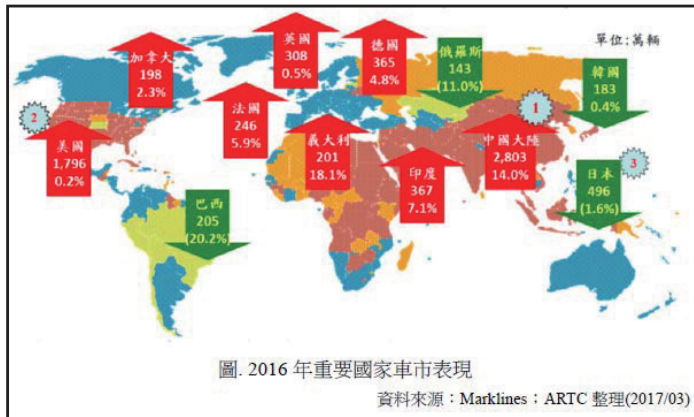


主要國家在 2016 年的表現與 2015 年趨勢幾近相同，中國大陸受惠小排量車型購置稅減半，汽車銷量突飛猛進，全年銷售超過 2,800 萬輛；居次的美國車市受到低利率與就業率穩定等因素，銷量維持近 1,800 萬輛高檔演出；第三的日本車市受消費稅提高影響，表現還是難以翻轉，跌破 500 萬輛，所幸衰退幅度已逐漸縮小至 2% 以內。

歐洲車市穩定復甦，其中以義大利進步幅度最大，穩定的內需加上當地對本土品牌的支持，強勁拉抬汽車銷量已經逼近法國；印度為新興國家中最為耀眼的黑馬，因人口眾多及市場潛力深厚，加上勞工薪資起飛，讓各車廠相當重視這塊瑰寶進而相繼布局，2016 年銷量正式超越德國成為全球第四大銷售國，但巴西及俄羅斯政局及經濟仍然不穩，車市持續衰退。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韓國車市竟呈現衰退，原因包含韓國政府取消消費

優惠與現代汽車爆發勞資糾紛等影響，造成銷量不增反減。2016 年全球重要國家車市表現如下圖。



2016 年各國車市表現可謂幾家歡樂幾家愁，在車廠部分的版圖大戰也毫無冷場。展望 2017 年車市，需要重要觀察的重點包括中國大陸購置稅優惠結束後能否再突破新高、美國新任總統對於車廠政策的影響、日本是否能夠回升以及新興國家巴西與俄羅斯是否能夠止跌等，為 2017 年全球車市增添更多變數；但以各國汽車保有量仍低與全球經濟穩定成長的觀點推測，全球車市銷售突破 1 億輛的前景，仍可望在 2020 年前實現。

C. 家用遊戲機(Game Console)

在家用遊戲機產業方面，根據拓璞產業研究所 2014 年 11 月之報告預估指出，2015 年遊戲機銷售量達 3,690 萬台，較 2014 年成長 12.1%，PS4 銷售佳績顯示家庭遊戲機仍為數位家庭娛樂市場的重心，其在 2015 年仍保持領先地位。

本公司於近年積極投入遊戲機散熱產品開發，並於 2007 年成功爭取到 Sony PS3 之散熱模組零組件散熱片訂單，其後在公司產品獲得客戶肯定下，持續取得上下蓋等散熱模組零組件訂單，最新款 PS3(New Version) 之散熱模組，目前已在本公司量產之中。

本公司憑藉技術開發實力及優異產品品質跨入遊戲機散熱模組業務，未來將持續努力爭取更多業務成長機會。

D. 手機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IDC 預測，於 2015 年結束智慧型手機兩位數字成長率的年代之後，2016 年成長率只有 2.5%。IDC 進一步預估，2017 年成長率些微回升至 4.2%，2018 年亦可達 4.4%，但是從 2016 年至 2021 年的五年平均年複合成長率只剩下 3.8%。

以出貨量的角度來看, IDC 預測 2017 年智慧型手機的出貨量將達 15.35 億支, 以五年年複合成長率 3.8% 的成長預測來看, 2021 年只可達 17.74 億美元。即使未來五年成長動能變得較為緩慢許多, 但是較好消息是, 智慧型手機在這五年之間沒有衰退的虞慮, 這對於智慧型手機以及相關產業鏈的供應商來說, 仍舊值得一搏。

其實, IDC 認為一旦智慧型手機成長衰退, 第一個受害的就是安卓作業系統, 現在谷歌與其他硬體夥伴廠商想利用強化新功能的方式, 包含: 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等, 才能強化未來需求。此外, 硬體夥伴廠商為了強化競爭力, 其已經找到 5 吋螢幕以上機種製造成本壓低的方式, 因此 IDC 預測, 在安卓平台之上, 5 吋螢幕以上的機種將從 2016 年 75% 的比例上升至 2021 年的 91%。

2017年至2021年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預估
—根據作業系統 (單位:百萬支)

Platform	2017 Shipment Volume*	2017 Market Share*	2017 Year-over-Year Growth*	2021 Shipment Volume*	2021 Market Share*	2021 Year-over-Year Growth*	2016-2021 CAGR*
Android	1,305.0	85.0%	4.6%	1,513.4	85.3%	3.3%	3.9%
iOS	226.0	14.7%	4.9%	258.8	14.6%	1.9%	3.7%
Windows Phone	1.8	0.1%	-69.5%	0.8	0.0%	-8.4%	-33.8%
Others	2.0	0.1%	-56.0%	1.1	0.1%	-5.4%	-24.7%
Total	1,534.8	100.0%	4.2%	1,774.1	100.0%	3.1%	3.8%

資料來源: IDC (2017.03)

(2016 年至 2021 年智慧型手機年複合成長率僅 3.8%)

E. 伺服器

DIGITIMES Research 調查與研究結果顯示, 由於雲端需求持續強勁, 伺服器出貨成長, 加上部分業者以機櫃/機架(Rack)整機出貨量持續增加, 台廠包括伺服器主機板、伺服器、儲存裝置與相關系統網路設備在內的營收, 於 2016 年持續增長 4.8% 至新台幣 5,585 億元, 預估 2017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將達 1,197 萬台, 成長 3.7%。資料中心需求將進一步帶動整體市場成長。因英特爾延後推出下代 CPU—Purley, 預估延至 8~9 月, 新平台伺服器於第 4 季才會正式放量, 但初期規模將有限。Purley 產品出貨放大量的時間點將在 2018 年, 使 2018 年伺服器出貨量可望成長 7% 以上。2018 年 Purley 產品對既有產品的替代比例約將達 3~4 成。2016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達 1,155 萬台, 成長 5.1%。由資料中心帶動, 成長 22%, 傳統品牌伺服器出貨量則僅持平。



資料來源：DIGITIMES (2017.03)

(3) 競爭利基

A. 優異的模具研發與設計能力

金屬沖壓是依靠沖壓設備與模具對金屬施加外力而成形的工藝，模具的設計與製造是該工藝的關鍵。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專注於精密模具設計、研發與製造，成立了專門的模具開發部門，通過與歐美等大型模具開發企業合作交流，不斷的提升自身的模具開發水準，目前公司的自用模具能達到 100% 自行開發。

本公司模具研發與設計的先進性主要體現在兩個方面：其一，在模具設計階段，本公司利用 PressCAD 和 Keycreator 軟體對模具進行模擬類比分析，提前模擬對實際組裝與調試階段的問題。同時公司為了推行模具開發製造的標準化作業，與軟體發展公司共同開發了專門針對模具研發製造的 ERP 軟體，均顯著提高公司的模具開發效率。例如散熱模組產品在業界開模時間大致為 3 周，在本公司模具生產標準化的前提下，可縮短在 12 天內完成。另外，本公司擁有先進的模具生產設備，例如日本 OKUMA CNC 加工中心和瑞士 CHARMILLES 線切割等高精密模具製造設備，保證本公司生產的模具品質與精度處於行業領先水準。

公司研發的三板式大型多工位級進模具只需要一套模具就可以根據零件結構的特點和成型特徵，來完成壓筋、抽孔、折彎、去毛刺、打凸包與拉深等所有的成型工序，同時具有高精度的導向及準確的定距系統，並配備有自動送料、自動出件、安全檢測等裝置，實現了自動化連續沖壓生產。相較於傳統單工程沖壓生產工藝，三板式大型多工位級進模具使工作效率提升 7 倍以上，人員投入減少 70% 以上，模具使用壽命可達千萬沖次，已達到發達國家模具技術水準。

B. 卓越的品質控制能力

金屬沖壓件的品質直接決定整機產品的品質，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先後通過了法國貝爾國際認證機構的 ISO9001:2008 和 ISO/TS16949:2009

品質管制體系認證，公司嚴格依照品質管制體系和客戶的特殊要求進行品質控制和管理。另外公司配置了美國海克斯康三座標測量儀，日本和瑞士等國家的輪廓儀等高精密的產品品質測量和測試設備，對公司的原料、生產和出貨整個過程品質進行嚴格的測量和控制，確保公司產品品質符合認證要求。公司配置了 Minitab 過程分析軟體，確保公司對品質體系的有效運行與產品品質的有效控制。

多年來公司的產品品質獲得了客戶的認可和肯定，2010 年至 2015 年多次獲得全球最大的汽車安全系統生產商瑞典奧托立夫優秀供應商獎，獲得柏格華納 2015 年度優秀供應商獎和 2016 年度品質優勝獎，獲得上海天合 2015 年度最佳服務獎等眾多獎項。

C. 豐富的產品結構

本公司以優異的模具開發設計能力、精密的沖壓成形技術，建構出多樣化的產品線及客戶群，目前公司產品可應用於通訊、消費性電子、家電產業、汽車產業、建築及醫療產業等不同行業，且各個不同的行業均有固定客戶，並非局限單一產品與單一行業，有效降低公司經營風險。另外公司的沖壓設備從 60 噸等級到 800 噸等級不等，可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

D. 持續不斷的研發能力

本公司主要從事精密金屬沖壓零組件的研發、生產與銷售。自成立以來就專注於金屬沖壓領域，通過不斷的研發與創新來提升自身的技術儲備。公司自 2010 年起被江蘇省科學技術廳、江蘇省財政廳、江蘇省國家稅務局與江蘇省地方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2013 年被江蘇省科學技術廳認定為江蘇省外資研發機構，2009 年被蘇州市科技局認定為蘇州市外資研發機構，2009 年被昆山市科學技術局認定為昆山市科技研發機構。目前中國擁有專利權 66 項，其中發明專利 26 項，實用新型 40 項；臺灣地區擁有專利權 17 項，其中發明專利 1 項，實用新型專利 16 項。

未來公司仍將朝大型高精度連續模具、3D 複雜成型產品連續模具及開發機電一體化的連續模具等方向研發，將這些技術綜合利用到沖壓連續模具中，從而使傳統的機械理論和工藝成型的模具在機電一體化的輔助下成為真正智慧的連續模具，以快速且精密的開模技術爭取市場先機。

4. 市場未來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國家出台新政策，推動行業轉型升級

2015 年 5 月 8 日，中國國務院發佈《中國製造 2025》，提出堅持“創新驅動、品質為先、綠色發展、結構優化、人才為本”的基本方針。圍繞實現製造強國的戰略目標，《中國製造 2025》明確了九項戰略任務和重點：一是提高國家製造業創新能力；二是推進資訊化與工業化深度融合；三是強化工業基礎能力；四是加強品質品牌建設；五是全面推行綠色製造；六

是大力推動重點領域突破發展，聚焦新一代資訊技術產業、高檔數控機床和機器人、航空航天裝備、海洋工程裝備及高技術船舶、先進軌道交通裝備、節能與新能源汽車、電力裝備、農機裝備、新材料、生物醫藥及高性能醫療器械等十大重點領域；七是深入推進製造業結構調整；八是積極發展服務型製造和生產性服務業；九是提高製造業國際化發展水準。

B. 全球製造業向中國轉移

近三十年來，全球製造業持續向中國轉移，中國已經成為全球重要的製造業基地，汽車、電子資訊、家電、辦公設備等產品產量均居世界前列，為金屬沖壓零組件行業帶來了巨大的市場空間。基於中國巨大的市場需求潛力和不斷完善的產業鏈配套水準，未來一定時期內，中國金屬沖壓零組件行業的市場空間將進一步釋放。

C. 下游行業發展，打開金屬沖壓行業市場空間

最近十年來，汽車、通信電子和家用電器等行業取得了高速的發展，使得金屬沖壓等零組件的需求迅速增長。隨著中國“十三五”發展規劃的出台，相關製造業將加快轉型升級，由“中國製造”向“中國智造”邁進。金屬沖壓零組件行業將會隨著其相關下游行業的發展一起完成轉型升級，市場空間進一步擴大。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產品生命週期短，使得企業管理風險變高

本公司生產的產品目前半數為 3C 消費型產品，此類產品的更新換代比較頻繁，整個生產過程都處於高度備戰狀態；其特點是開發時間短，設計變更更多，生產週期短，客戶又無法提供準確的產量預估資訊，零件是為產品量身訂作，通用性差。

因應對策：

針對此類零件，本公司採取主動與客戶保持互動，第一時間獲取客戶資訊，保持 3C 新產品的持續開發，儘量分散客源避免造成銷貨集中的風險外，同時積極開發汽車零件及建築建材零件等非 3C 電子的沖壓零組件產品，強化公司產品結構的穩定度，以降低 3C 電子產品變化迅速可能造成的衝擊，另於生產排程儘量實施接单生產，並針對特殊規格之原物料嚴格控管，積極降低庫存，減少產品呆滯之損失。

B. 同業持續投入，競爭激烈

既定競爭者及新興同業的持續投入，加上上游客戶的成本壓力及庫存壓縮策略，使同業之競爭更加激烈。

因應對策：

本公司持續提升及引進新技術，縮短模具開模時間，發展高精密產品，增進服務品質，並與廠商保持密切之合作關係，獲得客戶信賴以穩固既有市場。此外，本公司亦持續提升公司管理品質，有效提高公司運轉效

率，就既有技術持續精進，開發多樣化的產品類別，使本公司之競爭優勢得以保持。

C. 原材料價格波動頻繁

本公司產品應用範圍廣泛（電腦、手機、汽車、建材及消費電子）採用之材料有銅材、鋁材、鐵材、不銹鋼及特殊材料等，近年因為市場不穩定，原材料價格變動比較頻繁。

因應對策：

本公司施行報價原材價格管理，在新產品案開發時，業務人員將報價原材價格記錄下來並通知採購人員，採購部將每次購買的材料價格與庫存中的原材料存貨價格進行加權平均得出庫存原材價格，將報價原材價格與庫存原材價格兩者對比分析後，採購部門得以即時進行庫存調整，以降低原料價格波動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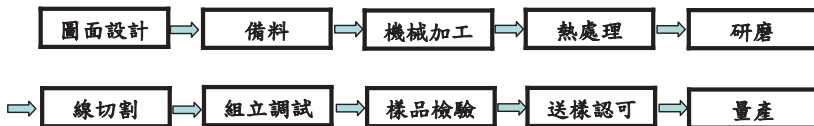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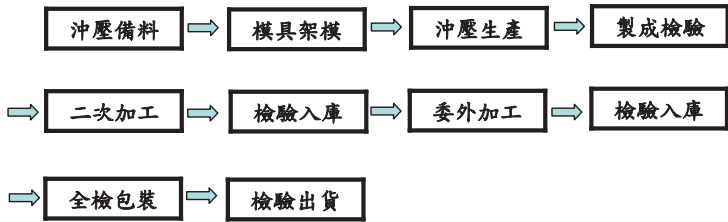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商品(服務)用途
3C 電子類	電腦、電視遊戲機之散熱片及散熱器相關機構沖壓件、伺服器滑軌
	家用空調、製冰機、馬達之相關金屬沖壓零件
	手機內構鍵盤、遮蔽罩
汽車零件類	安全氣囊、安全帶扣環、車門鉸鍊、座椅支架等金屬件
建築建材類	斜屋頂天窗固定金具、外牆飾板固定金具

2. 產製過程

(1) 模具生產流程



(2) 沖壓產品生產流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從事精密金屬沖壓件之製造與銷售，且其產品應用範圍廣泛（電腦、手機、汽車、建材及消費電子）採用之材料包括鋼材、鋁材、鐵材、不鏽鋼及特殊材料等，近年來在中國大陸業者原材料品質提升，並能符合本公司之客戶需求，以及配合成本及客戶交期考量下，即以中國國內採購為主，經由定期對供應商之成本、品質、交期評鑑，以確保產品生產品質及良率，並且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均保持密切之夥伴關係，對於銅、鐵及鋁等主要材料亦多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以確保原料之供應無虞並降低缺料風險，經評估原物料供應狀況應屬良好。

1、鋼鐵板材行業情況

中國鋼材產量繼續保持增長，供應充足、品質不斷提高，且滿足相關行業的生產經營需求。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2016年中國鋼材產量為113,801.20萬噸，比去年增長1.3%。經歷鋼材價格連續四年下滑後，由於受供給改革和環保限產影響，2016年鋼鐵市場回暖明顯，鋼材價格自2016年初時開始上漲。鋼材綜合價格指數由2015年末的56.37點上升到2016年末的99.51點，上升43.14點，升幅76.53%。從品種看來，板材上升幅度大於長材，其中板材價格指數由56.79上升至104.60點，升幅84.19%，長材價格指數由56.92升至97.60點，升幅71.47%。

2、有色金屬行業情況

2016年在供給結構性改革的工作部署中，中國有色金屬行業呈現平穩增長。中國十種有色金屬產量合計5,283萬噸，同比增長2.5%，其中，精煉銅產量844萬噸、原鋁3,187萬噸、鉛467萬噸、鋅627萬噸，同比分別增長6.0%、1.3%、5.7%、2.0%。氧化鋁產量6,091萬噸，銅材2,096萬噸，鋁材5,796萬噸，分別增長3.4%、12.5%、9.7%。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 公司	201,189	11.55	無	A 公司	248,380	12.91	無	A 公司	68,783	14.75	無
2	A 公司	192,598	11.06	無	W 公司	189,454	9.84	無	W 公司	38,027	8.15	無
3	W 公司	142,566	8.18	無	F 公司	106,943	5.56	無	F 公司	24,381	5.23	無
	其他	1,205,976	69.21		其他	1,379,853	71.69		其他	335,289	71.87	
	進貨淨額	1,742,329	100.00		進貨淨額	1,924,630	100.00		進貨淨額	466,480	100.00	

主要變動原因：F、A 及 W 公司皆為主要 3C 客戶指定材料供應商，進貨金額隨訂單增減變化而有異動。前三大之供應商二年度皆無太大異動。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f 公司	818,105	27.95	無	f 公司	851,818	26.64	無	f 公司	256,853	33.19	無
2	h 公司	211,676	7.23	無	h 公司	301,701	9.44	無	b 公司	80,528	10.41	無
3	b 公司	200,479	6.85	無	b 公司	236,478	7.40	無	h 公司	47,348	6.12	無
	其他	1,697,104	57.97		其他	1,807,378	56.52		其他	389,068	50.28	
	銷貨淨額	2,927,364	100.00		銷貨淨額	3,197,375	100.00		銷貨淨額	773,797	100.00	

主要變動原因：前三大主要客戶之銷售金額及營收佔比二年度變化差異不大。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單位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3C 電子類	仟 PCS	131,264	98,914	1,035,647	75,944	58,313	1,012,485
汽車零件類	仟 PCS	128,818	89,493	745,362	144,969	106,117	805,468
建築建材類	仟 PCS	65,094	45,110	89,735	12,916	9,364	80,533
模具	PCS/套	400	350	124,454	400	358	157,160
合計		-	-	1,955,198	-	-	2,055,646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單位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3C 電子類	仟 PCS	107,676	1,756,201	74,058	1,776,136
汽車零件類	仟 PCS	82,530	891,578	106,886	1,172,908
建築建材類	仟 PCS	10,570	115,078	9,419	108,732
模具	PCS/套	300	164,507	631	139,599
合計		-	2,927,364	-	3,197,37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 度		2015年	2016年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530	582	589
	間接人員	339	407	420
	合計	869	989	1,009
平均年歲		29.92	30.70	31.03
平均服務年資		2.58	2.53	2.59
學歷分佈比例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0.81%	0.91%	0.80%
	大專	24.28%	27.20%	26.46%
	高中	39.93%	37.21%	37.66%
	高中以下	34.98%	34.68%	35.0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 (二) 未來因污染環境可能發生之損失：無。
- (三) 因應對策：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1. 員工福利

(1) 中華民國：

多元化的員工福利，提供勞、健保、勞退及團保、員工用餐補助、員工健康檢查、部門聯誼聚餐、三節禮金、婚喪喜慶補助等。暢通的溝通管道實施員工申訴制度，包含設置申訴專線、申訴意見箱、申訴電子信箱、及性騷擾申訴信箱。定期舉行勞資會議與員工意見調查，作為主管領導、內部運作、增進員工敬業度及工作投入改善的參考依據。定期舉辦各類活動，如：員工運動會、家庭日、各式體育競賽及文藝競賽活動，使員工在工作之餘擁有更多正當休閒交誼的聚會活動。

(2) 中國大陸：

A. 休假方面：公假、年假、婚假、喪假、產假等，國家法定假期均為有薪假期。

B. 保險方面：除法律法規所規定之社會保險外，公司另為部分特殊崗位員工投保商業險。

C. 健康方面：公司每年提供免費健康體檢及追蹤複檢安排與提醒。並協助員工進行病情相關諮詢及醫院安排。

D. 節假日福利：每逢國家法定節假日如：春節、三八婦女節、端午節、中秋節等每人發放過節費或者節日禮品；每年夏季公司給予戶外作業或室內作業場所溫度超出法律規定的工作人員防暑降溫費並發放降暑物品（如綠豆湯、工業冰塊）。

E. 結婚、生育、生日：每月人事課統計當月結婚、生育、生日名單，並發放結婚禮金、生育禮金、生日蛋糕券。

F. 文化活動：

a、為增強員工之間的瞭解和融合，公司設立企劃室，為員工創造和諧的工作環境和良好的人際氛圍，企劃室將會不定期的組織團體活動及體育鍛煉項目；每年年初企劃室將會籌畫迎新晚會，且有豐厚的獎品及年終員工表彰；

b、公司出資由各單位每年不定期自行組織旅遊活動。

2. 員工進修及訓練狀況

(1) 本公司除了不定期舉辦公司內部之教育訓練以提昇員工技能外，並參加外部專業培訓機構之教育訓練課程以提昇員工技能及管理知識，進而創造公

司與員工之整體利益。

(2) 本公司最近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培訓 總時數	費用 (新台幣仟元)
公司內部訓練	1,292	7,290
公司外部訓練	144	

(3) 財務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財務會計主管	盧晉佑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大陸企業增值稅與臺灣加 值型營業稅之比較研習班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8
會計	簡伊伶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技巧培 訓班	12

3. 退休制度

(1) 中華民國：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繳勞工退休準備金，且提繳之金額高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有健全的財務制度能確保同仁有穩固退休金提撥與給付，並鼓勵同仁在公司服務能有長遠的規劃和投入。

(2) 中國大陸：

「職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並依照當地社會保險作業方式，養老保險包含於社會保險（包含醫療、生育、養老、工傷、失業），公司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增員手續後，即已開始履行繳納養老保險義務。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設立職工代表大會、通過員工選舉產生之職工代表大會運作，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及勞資關係處理。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均依相關法令執行，且實施情形良好。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直是本公司致力之方向之一，並期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成立迄今並未發生重大糾紛及遭受損失情事。另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依照各項相關法令規定遵行。

(二)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致力於營造勞資間互信的氣氛，同時注重內部溝通。公司每月召開月會，並作成記錄以追蹤問題與改善結果。除了定期會議之外，員工亦可透過各種溝通管道反映意見。

因此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預計未來亦無此類之損失。

-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請參閱第 30 頁至第 34 頁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昆山謹良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2016.06.01 2018.05.31	建築物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昆山深凱模具有限公司	2015.10.01 2017.09.30	建築物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昆山上華電器成套設備有限公司	2016.04.03 2019.04.02	建築物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LCJ Invest, a.s.	2017.02.15 2022.02.14	建築物租賃合同	無
借款合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017.04.01 2018.03.31	聯德控股借款額度合約	無
借款合同	永豐商業銀行	2016.07.24 2017.07.31	聯德控股借款額度合約	無
借款合同	滙豐商業銀行	2015.10.22 2018.10.21	聯德精材借款額度合約	無
借款合同	華南商業銀行	2016.08.16 2019.08.15	聯德精材借款額度合約	無
土地廠房買賣合約	駿杰金屬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2016.05.12	廠房土地買賣合同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流 動 資 產	1,138,687	1,475,767	2,195,561	2,383,015	2,292,690	2,221,588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361,709	569,940	604,325	701,618	680,583	656,043	
	無 形 資 產	3,553	5,413	8,115	23,714	23,557	24,377	
	其 他 資 產	85,931	106,436	113,162	99,762	244,366	270,559	
	資 產 總 額	1,589,880	2,157,556	2,921,163	3,208,109	3,241,196	3,172,567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63,739	1,111,704	1,354,552	1,184,172	1,485,819	1,493,300
		分 配 後	727,739	1,210,104	1,533,898	1,421,419	(註 2)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15,673	24,867	356,247	235,216	229,428	207,63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79,412	1,136,571	1,710,799	1,419,388	1,715,247	1,700,935
		分 配 後	743,412	1,038,171	1,531,453	1,182,141	(註 2)	(註 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010,468	1,020,985	1,210,364	1,629,876	1,396,350	1,347,681	
	股 本	328,000	328,000	332,021	395,411	395,411	395,411	
	資 本 公 積	370,912	370,912	391,999	749,005	747,057	747,05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31,652	298,886	421,892	438,866	269,307	296,100
		分 配 後	167,652	200,486	242,546	201,619	(註 2)	(註 2)
	其 他 權 益	(20,096)	23,187	64,452	46,594	(15,425)	(90,887)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158,845	129,599	123,951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010,468	1,020,985	1,210,364	1,788,721	1,525,949	1,471,632
		分 配 後	846,468	922,585	1,031,018	1,551,474	(註 2)	(註 2)

註1：以上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2：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2017年度股東常會尚未召開。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營業收入	1,932,714	2,114,891	3,068,330	2,927,364	3,197,375	773,797
營業毛利	473,326	471,451	718,530	723,739	748,823	133,946
營業損益	249,841	171,669	343,068	301,927	319,948	14,5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82)	(2,617)	(50,713)	(40,513)	(48,068)	14,528
稅前淨利	247,259	169,052	292,355	261,414	271,880	29,05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04,396	131,234	221,406	202,316	100,013	25,81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04,396	131,234	221,406	202,316	100,013	25,8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096)	43,283	41,265	(17,535)	(68,301)	(80,1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4,300	174,517	262,671	184,781	31,712	(54,31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04,396	131,234	221,406	196,320	67,688	26,793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5,996	32,325	(9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4,300	174,517	262,671	178,462	5,669	(48,66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6,319	26,043	(5,648)
每股盈餘	7.24	4.00	6.73	5.19	1.71	0.68

註：以上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1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201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201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201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2012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謝明忠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44	52.68	58.57	44.24	52.92	53.6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9.36	179.14	252.38	282.68	246.62	245.1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1.99	132.75	162.09	201.24	154.30	148.77
	速動比率(%)	169.85	111.53	140.21	175.60	118.13	107.89
	利息保障倍數	77.89	46.71	13.35	19.27	23.13	8.7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5	3.48	3.75	3.14	3.11	2.95
	平均收現日數	94.88	104.83	97.46	116.10	117.36	123.75
	存貨週轉率(次)	8.87	8.31	9.40	7.82	6.25	4.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4	3.03	3.27	3.18	3.88	3.93
	平均銷貨日數	41.15	43.93	38.84	46.67	58.40	75.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34	3.71	5.08	4.17	4.70	4.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2	0.98	1.05	0.91	0.99	0.9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19	7.16	9.42	5.26	3.36	3.67
	權益報酬率(%)	24.37	12.92	19.85	13.49	6.03	6.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5.38	51.54	88.05	66.11	68.76	29.40
	純益率(%)	10.58	6.21	7.22	6.91	3.13	3.34
	每股盈餘(元)	7.24	4.00	6.73	5.19	1.71	0.6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87	20.81	10.99	13.53	0	14.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25	64.49	50.38	43.50	32.77	33.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42	4.85	2.49	0	0	10.2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9	1.52	1.38	1.57	1.47	3.55
	財務槓桿度	1.01	1.02	1.07	1.05	1.04	1.35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要係為擴廠增加借款約新台幣二億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係可轉換公司債已於去年轉換完畢，利息費用減少導致。
3.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因訂單增加備料所致
4. 應付帳款週轉率：主要係提早支付部份關鍵供應商貨款所致。
5. 資產報酬率：係獲利衰退，加上持續擴增產能之效益尚未完全顯現。
6. 權益報酬率：係子公司認列一次性資本利得稅，使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7. 純益率：係子公司認列一次性資本利得稅，使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8. 每股盈餘(元)：主因同上。
9.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銷售集中在第四季，應收款項較高，致比率核算較低。
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因同上。

註1：以上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簽證及核閱，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前之數字。

註2：財務分析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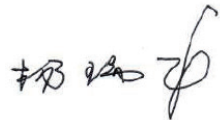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西元2016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麗鳳會計師及謝明忠會計師共同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中華民國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瑞龍



西 元 2 0 1 7 年 3 月 2 3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113 頁至第 18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僅出具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及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383,015	2,292,690	(90,325)	(3.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1,618	680,583	(21,035)	(3.00)
無形資產	23,714	23,557	(157)	(0.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99,762	244,366	144,604	144.95
資產總額	3,208,109	3,241,196	33,087	1.03
流動負債	1,184,172	1,485,819	301,647	25.47
非流動負債	235,216	229,428	(5,788)	(2.46)
負債總額	1,419,388	1,715,247	295,859	20.84
股 本	395,411	395,411	0	0.00
資本公積	749,005	747,057	(1,948)	(0.26)
保留盈餘	438,866	269,307	(169,559)	(38.64)
其他權益	46,594	(15,425)	(62,019)	(133.11)
非控制權益	158,845	129,599	(29,246)	(18.41)
股東權益總額	1,788,721	1,525,949	(262,772)	(14.69)
<p>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p> <p>(1)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係擴廠及汰換設備使預付設備款增加。</p> <p>(2)流動負債：主要係為擴廠增加借款約新台幣二億元所致。</p> <p>(3)保留盈餘：主要係發放股利所致。</p> <p>(4)其他權益：主要係人民幣匯率大幅貶值所致。</p>				

二、財務績效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927,364	3,197,375	270,011	9.22
營業成本	2,203,625	2,448,552	244,927	11.11
營業毛利	723,739	748,823	25,084	3.47
營業費用	421,812	428,875	7,063	1.67
營業淨利	301,927	319,948	18,021	5.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513)	(48,068)	(7,555)	18.65
稅前淨利	261,414	271,880	10,466	4.00
所得稅費用	59,098	171,867	112,769	190.82
本期淨利	202,316	100,013	(102,303)	(50.57)
其他綜合損益	(17,535)	(68,301)	(50,766)	289.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於母公司業主	178,462	5,669	(172,793)	(96.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於非控制權益	6,319	26,043	19,724	312.14
<p>註 1：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得稅費用：主要係本期一次性資本利得稅所致。 (2) 本期淨利：主要係本期一次性資本利得稅所致。 (3) 其他綜合損益：因人民幣貶值，致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損失增加。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因獲利減少且人民幣貶值所致。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因集團組織調整，子公司獲利不再全數歸屬母公司。 <p>註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重大影響。</p>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入量	全年現金 流入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04,250	(123,200)	(13,171)	467,879	無	無
最近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係銷售相對集中於第四季，尚未全數收回款項，及子公司的一次性資本利得稅所致。 投資活動：主要係購買土地使用權及地上廠房所致。 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係為控股公司，主要獲利來自於旗下主軸業務之子公司；另外有產業或業務發展之策略性目的的轉投資。公司主要業務之全部子公司獲利良好，策略性轉投資之公司不以獲利為目的。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大陸地區：大陸二期廠房將會在 2017 年 6 月投入生產。
2. 海外據點拓展部份：捷克工廠的設立申請已經完成，預計 2017 年第四季會開始生產。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1) 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不含公司債利息攤銷後之利息收支佔本集團營收淨額及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約為 0.38%/4.52% 及 0.24%/2.72%，2016 年度利息支出增加係因有建廠及機器設備汰舊換新所需資本向銀行週轉導致。另一原因是美元升息也推升了借款基準利率升高，讓公司全體借款利息成本有 20~25% 增幅，前述二項原因加成下，導致 2016 年度之借款利息費用較前一年度增加約 5 百萬台幣，EPS 減少數 0.13。

(2) 具體因應措施

公司借款利率波動幅度尚屬在合理經濟變化範圍內，2016 年因美元升息，基準利率上升而增加的利息費用推算約新台幣 2 百萬。截至刊印日止，推估到 2017 年年底，美元利率較大可能升息幅度為 2 碼，造成利息費用影響數約 3.8 百萬新台幣，尚在可接受範圍內。

依公司整體規劃，今明二年仍有大額資本支出項目，公司會考量資本成本、銀行借款及負債比、利率成本等因素，視情形採取資本市場籌資或以權益項目增資方式進行，健全公司財務體質。

2. 匯率變動

(1)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匯兌損益淨額	(1,017)	(53,883)
營收淨額	2,927,364	3,197,375
匯兌損益/營收淨額(%)	(0.03)	(1.69)
益利業營	301,927	319,948
匯兌損益/營業利益(%)	(0.34)	(16.84)

2016 年度因人民幣對美元及美元對台幣大幅貶值，導致兌換損失近新台幣 54 百萬，分別佔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 1.69% 及 16.85%。

單位：%

年度項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銷貨	進貨	銷貨	進貨
以美金計價比重	58.98	47.79	56.50	41.55
以人民幣計價比重	36.74	48.82	40.14	56.29
以日幣計價比重	2.38	1.66	1.97	1.70

年 度 項 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銷貨	進貨	銷貨	進貨
以歐元計價比重	1.70	0.08	1.32	0.03
以新台幣計價比重	0.20	1.65	0.08	0.44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目前進銷貨多以美金及人民幣計價為主，因應近年汽車類產品佔比重增加情形下，美元營收佔比自 2014 年逐漸下滑，到 2016 年約 56%。

(2) 具體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業務部門報價時已考量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性，衡量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價格，以適度反應匯率之波動，確保公司產品的利潤。
- B. 財務單位會和銀行外匯單位請益匯率走勢，請外部專業人士針對公司曝險部位給予避險建議，於適當時機採行適當之避險策略以降低匯率風險。
- C. 除專案性淨資產負債，例行性銷售產生的外匯曝險部位仍採自然避險為匯率風險控管之主要策略，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適當調整價格。另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廠商及銷售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策略向來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從事相關作業之遵循依據，且已考量風險狀況及規定謹慎執行。

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主要係人民幣兌換美金之遠期外匯，該筆遠匯係為規避美金匯率之波動，所有操作均遵守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在聯德精材和台灣龍大昌都設有研發部門，聯德精材主要係專注於散熱、汽車零組件、建材零件等金屬沖壓產品之模具開發、製程改良等研發方向；為因應未來成長。本公司 2010 年度與大陸高等專業院校成立模具研發中心，進行校企合作培養專業技術人才。並於 2011 年底在台灣成立研發中

心，則積極致力於開發附加價值較高之新型樞紐產品，新型散熱系統，藉由完整之上中下游產業鏈以及緊密之產官學研體系(指生產者、政府、學院、研究部門)，招聘優秀人才以及獲取新興之技術資訊，以提升本公司之研發競爭能力。

2016 年度本公司在研發費用投入 96,156 仟元，以用於產品研發、生產技術創新和製程改良，預計 2017 年度公司將繼續加大對研發費用的投入；本公司為應對未來之發展，將持續投資研發自動化生產線，在技術性崗位將逐步採用機器人代替人員作業，提高生產效率和品質，降低製造成本，同時應對中國人力成本的快速增長，保持企業可持續發展，提高同業競爭力（下表為 2017 年計畫研發的專案及資金投入）。

項目名稱	項目介紹	研發費用 (新臺幣萬元)	計畫 完成時間
汽車轉向柱機器人鐳射焊接系統開發	轉向系統精密焊接	5,079	2017/09
汽車轉向柱機器人柔性生產線的研發	轉向柱的沖孔縮口成型鏢削	1,385	2017/12
多頭多工位元自動縮管設備的研發	針對各種汽車轉向柱的縮管	462	2017/08
多頭多工位元自動換刀鏢孔設備的研發	針對汽車轉向柱軸承孔的鏢削	416	2017/10
汽車零件視覺自動檢測設備的研發	篩選漏沖孔、變形、功能失效	1,154	2017/11
汽車座椅導軌機械手模具成型工藝的研發	工程模—機械手成型提高生產效率	462	2017/09
汽車渦輪增壓系統零件的自動成型工藝的研發	高速低成本，機械手放料取件	554	2017/12
合計		9,512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中國大陸，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取主動與客戶保持互動，第一時間獲取客戶資訊，保持新產品的持續開發，儘量分散客源避免造成銷貨集中的風險外，同時積極開發汽車零件及建築建材零件 3C 以外的沖壓零組件產品，強化公司產品結構的穩定度，以降低電子產品變化迅速可能造成的衝擊。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品質之績效，並致力維持企業形象，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最近年度並無重大形象改變而影響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應子公司聯德精密材料持續成長，2016年規劃的第二期廠房將於2017年七月底完工，二期廠房之主要效益係為節省既有廠內空間不足而在外租賃廠房之租金費用、減少非必要的運輸時間，以增強管理效率及效益。即使如此，一期、二期廠房空間仍有不足，故在2016年亦向駿杰公司購買座落在隔壁的廠房，作為倉儲空間，公司將規劃升級成自動倉儲，藉此提升營運及倉管效率。建置廠房資金將由自有資金因應。有一期廠房建置經驗後，第二期廠房效率會有提升，縮短施工時間。

可能風險為施工廠商經營問題或引起紛爭，延宕廠房完成時間，造成營運成本增加。降低此一風險的方式為慎選聲譽良好及有規模的廠商來配合，若此應可避免不必要的困擾。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客戶群除第一大客戶集中度較大，對其他客戶之銷售額尚未有超過營收1成情形。2016年分散程度已較去年略為改善，預估隨著新產品及新客戶加入，有望持續降低第一大客戶之營收占比。

在進貨之供應商部份，主要原物料除客戶指定外，主要原物料之供應商至少會安排二家以上，在尋找重要原物料供應商，一直都以具有良好品質信譽之公司為主；良好之供應商大部份都與本集團保有長期合作，關係穩定。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備抵呆帳提列政策

本集團之授信政策係依客戶之營運規模、經營情形、財務狀況及債信狀況等因素加以評估及調查後，分別給予適當之收款條件，而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主要係按期末應收款項金額，針對各客戶其帳款性質、付款條件進行評估，衡量其收回可能性，如有證據顯示應收帳款收回有疑義，則另行評估回收可能性並提列呆帳。其提列政策如下：

帳款逾期天數	提列比例
30 天內	0%
31~90 天	5%
91~180 天	20%
181~365 天	50%
366 天以上	10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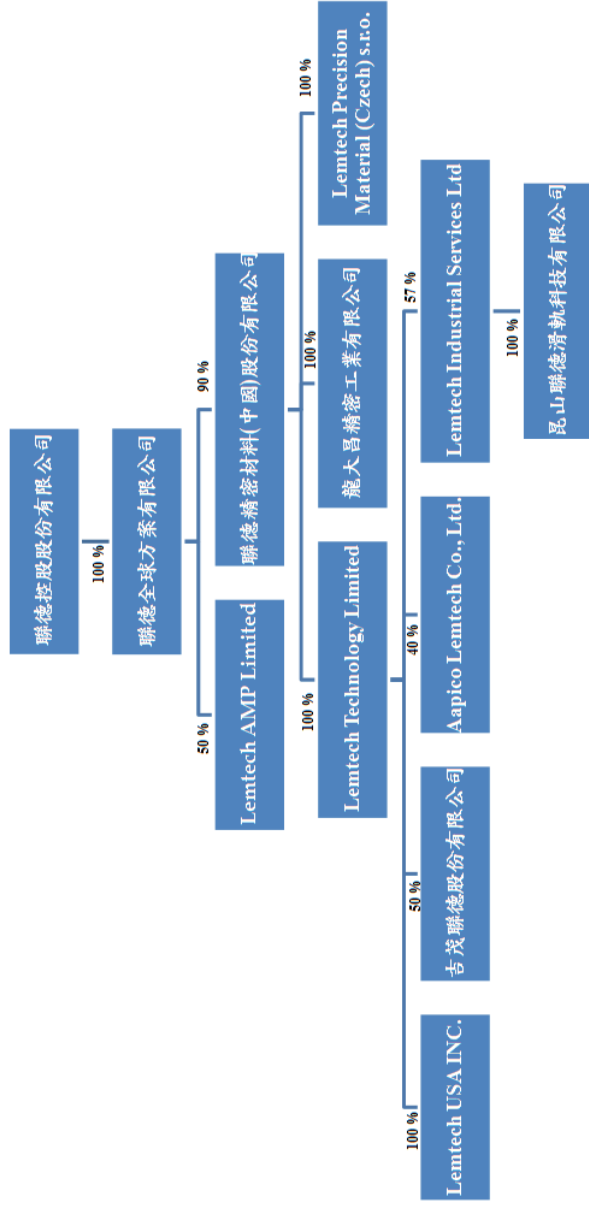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係存貨庫齡一年(365 天)以上者 100% 提列呆滯損失，小於一年者，先行個別認定是否為停產產品之專用原料及產品，如是則提列 100% 呆滯損失，其餘則評價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本公司存貨跌價損失之評價方式，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二) 本公司註冊地為英屬開曼群島，其僅為本集團之註冊地，無實質經濟活動，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大陸、中華民國及香港，故註冊地與營運地之總體經濟、政治環境之變動及外匯之波動，皆會影響本集團之營運狀況。英屬蓋曼群島公司法與中華民國公司法有許多不同規定，本公司雖已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仍需確實瞭解並向專家諮詢相關投資之風險。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7年4月28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2003.01	3 rd floor, Rafles Tower, 19 Cybercity, Ebene, Republic of Mauritius	US\$ 2,500	一般投資業務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2003.03	江蘇省昆山市張浦鎮巍塔路128號	RMB 63,000	生產、設計電腦、移動終端、伺服器用材料、汽車用材料、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元器件；銷售自產產品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2010.05	新北市樹林區味王街1號E032棟	NT\$ 9,524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2013.03	No. 56 Moo 9, Tha-noo Subdistrict, U-Thai District, Phranakhon Si Ayutthaya Province	BT 40,000	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配件之研發、生產、製造及組裝
Lemtech USA INC.	2013.06	185 ESTANCIA DR SUITE 117 SAN JOSE CA 95134	US\$ 50	美國業務拓展、業務資訊收集、提供市場情資及產業資訊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2014.04	31/F CHINACHEM CENTURY TOWER 178 GLOUCESTER RD WANCHAI HONG KONG	US\$ 20	銷售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2015.04	台中市西屯區東興路三段381號2樓之4	NT\$ 5,000	機械設備、模具、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及批發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Lemtech AMP Limited	2015.11	P.O. 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 20	銷售消防安全設備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2015.12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 1,425	銷售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2016.07	江蘇省昆山市張浦鎮江豐路288號3號房	RMB 15,000	設計、生產滑軌、轉軸及相關配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 (Czech) s.r.o.	2016.09	Logistics Center Jihlava LCJ / Jipocar, Hall B, No. 3, 588 11 Stržitež	CZK 200	生產汽車零組件(天窗、剎車及安全帶、安全氣囊等)及組裝件(方向盤傳動軸等)，消費型電子零件及伺服器產品供應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二)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2017年4月28日 單位：股；%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董事	徐啟峰	—	—
	董事	葉航	—	—
	董事	曾金成	—	—
	董事長	徐啟峰	—	—
	董事兼總經理	葉航	—	—
	董事	曾金成	—	—
	董事	談勇	—	—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萬華林	—	—
	獨立董事	李冰	—	—
	獨立董事	王燦然	—	—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徐啟峰	—	—
	董事	徐啟峰	—	—
	董事	曾金成	—	—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董事	Yeap Swee Chuan	—	—
	董事	Teo Lee Ngo	—	—
Lemtech USA INC.	董事	Kawee Wasarucharekul	—	—
	董事	徐啟峰	—	—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徐啟峰	—	—
	董事長	劉彥狄	—	—
	董事	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品奇	50,000	50%
	董事	徐啟峰	—	—
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曾金成	50,000	50%
	董事	徐啟峰	—	—
	董事	WANG, CHIH-CHEN	—	—
	董事	徐啟峰	—	—
Lemtech AMP Limited	董事長	徐啟峰	—	—
	總經理	CHAY CHIN TAT	—	—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董事長	徐啟峰	—	—
	總經理	葉航	—	—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啟峰	—	—
	總經理	Stanislav Stepanek	—	—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 (Czech) s.r.o.	董事長	葉航	—	—
	總經理	Stanislav Stepanek	—	—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112,397	1,806,611	134,129	1,672,482	0	(1,514)	114,133	45.65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273,372	2,890,064	1,947,347	942,717	2,731,203	357,212	318,603	5.06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9,524	173,753	24,343	149,410	41,996	28,081	(27,086)	(註1)
Lemtech USA INC.	1,502	937	0	937	6,269	(67)	(67)	(註1)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597	264,229	233,586	30,643	438,747	24,473	25,316	(註1)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46,792	112,470	30,313	82,157	55,662	5,350	4,776	3.35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36,779	100,749	63,666	37,083	42,259	268	1,674	(註1)
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 (註2)	36,780	36,904	0	36,904	0	0	2,215	11

註1：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註2：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 已於2017.03.30解散。

(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參閱第113頁至第180頁。

(七)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壹、公司資本之形成及變動		
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等增加資本之程序。	公司法第 156、266、278 條	<p>(1) 本公司章程對於增加資本程序僅概括規定增資發行新股之程序，尚未區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等方式分別章程。</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貳、股東會之召集程序與決議方式		
<p>1. 股東常會每年至少須召集一次；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之。</p> <p>2. 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p> <p>3.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提案股東持股未達百分之一、提案非股東會得決議、或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p> <p>4.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證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p>	<p>1. 公司法第 170 條</p> <p>2. 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p> <p>3. 公司法第 173 條第 1 項、第 2 項</p> <p>4. 公司法第 172 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1、第 43 條之 6</p>	<p>1. (1) 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2. (1) 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少數股東自行召集前，應報請主管機關許可。</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p> <p>5. 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1)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p> <p>(2) 變更章程；</p> <p>(3) 公司解散、合併、股份轉換、分割；</p> <p>(4)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p> <p>(5)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p> <p>(6)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p> <p>(7)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8)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p> <p>(9)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p> <p>(10)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p>		<p>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3. (1) 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選任或解任監察人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4. (1) 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以發行新股方式分配原股東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之規定。</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p> <p>2. 公司各股東，除章程另有規</p>	<p>1. 公司法第 178 條</p> <p>2. 公司法第 179 條</p> <p>3. 公司法第 180 條</p>	<p>1. (1) 本公司章程就此事項尚加上「若董事會知悉股東利益衝突者」之前提，該等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始不計入以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之限制。</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p> <p>3.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股份無表決權。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p> <p>(1) 公司依法持有自己之股份。</p> <p>(2) 被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半數之從屬公司，所持有控制公司之股份。</p> <p>(3) 控制公司及其從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他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合計超過半數之他公司，所持有控制公司及其從屬公司之股份。</p>		<p>東常會決議通過，將以上本公司章程內所加之前提限制刪除，以符合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2. (1) 本公司並未將「公司依法持有自己之股份無表決權」之規定訂入本公司章程。</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但公司符合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頒布之「公司應採電子投票之適用範圍」者，及自一百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股票新掛牌之第一上市公司，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p> <p>2. 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者，應提供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p> <p>3.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p> <p>4.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p>	<p>1.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p> <p>2.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2</p>	<p>1. (1) 本公司章程未訂定「董事會決定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者，應提供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規定。</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2. (1) 本公司章程未訂定「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之規定。</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p> <p>5.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6.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p> <p>2. 除中華民國信託事業或經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的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p> <p>3.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p> <p>4.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p>	<p>公司法第 177 條</p>	<p>1. (1) 本公司章程對於委託書送達後股東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程序並未詳細訂入章程。</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2. (1) 本公司章程未訂定「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受理股東投票事宜」之規定。</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5. 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受理股東投票事宜。</p>		<p>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公告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p> <p>2. 公司股東會採行書面行使表決權者，並應將前項資料及書面行使表決權用紙，併同寄送給股東。</p> <p>3. 公司召開股東會，應編製股東會議事手冊，並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公告議事手冊及其他會議相關資料。</p>	<p>1. 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第5條</p> <p>2. 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第6條</p>	<p>1. 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選任或解任監察人之議案應在股東會開會前公告之。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股東會決議下列事項之一時，異議股東對公司應有股份收買請求權：</p> <p>1. 公司分割或與其他公司合併；</p> <p>2.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或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p>	<p>1. 公司法第 317 條</p> <p>2. 公司法第 186 條</p>	<p>1. (1) 本公司章程雖有訂定公司分割或與其他公司合併之規定，惟其程序未如公司法第 317 條詳細。</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參、董事、監察人之權限與責任</p>		
<p>1. 董事、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p> <p>2. 股東會選任董事時、監察人，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p>	<p>1. 公司法第 195 條第 1 項</p> <p>2. 公司法第 198 條</p> <p>3. 公司法第 199 條第 1 項</p>	<p>1. 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p> <p>3. 董事得經股東會決議隨時解任。</p>	<p>4. 公司法第 217 條第 1 項</p> <p>5. 公司法第 227 條</p>	<p>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p> <p>影響。</p> <p>2. (1) 本公司章程關於董事經股東會決議隨時解任後，依公司法第 199 條第 1 項後段董事得向公司請求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害並未規定。</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董事、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之資格條件、組成、選任、解任、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遵循中華民國證券法令規定。</p> <p>2. 公司章程應載明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p> <p>3. 申請股票第一上市之公司章程應載明獨立董事以外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以外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p>	<p>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第 14 條之 4、第 14 條之 5、第 14 條之 6、第 26 條之 3、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第 216 條之 1</p>	<p>1. (1) 本公司章程尚未有「董事、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關於資格條件、組成、選任、解任、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遵循中華民國證券法令規定」之概括規定。</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2. (1) 本公司章程尚未載明獨立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之規定。</p> <p>(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3. (1) 本公司章程尚未載明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之規定。</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2) 本公司已於 201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該等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意旨，訂入本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董事或監察人，在任期中轉讓股份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當然解任。 2. 公司董事或監察人當選後，於就任前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或於股東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期間內，轉讓持股超過二分之一時，其當選失其效力。 	<p>公司法第 197 條、公司法第 227 條</p>	<p>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 2. 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3. 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4.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5. 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 6. 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 7.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者，監察人應 	<p>公司法第 216 至 222 條</p>	<p>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本公司章程規定及差異原因
<p>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p> <p>8.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p> <p>9.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p>		
<p>1. 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公司法第 200、214、227 條</p>	<p>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p> <p>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p> <p>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p>	<p>公司法第 8 條第 2 項、第 3 項、第 23 條第 3 項</p>	<p>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p>法人為股東時，得由其代表人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代表人有數人時，得分別當選，但不得同時當選或擔任董事及監察人。</p>	<p>公司法第 27 條第 2 項</p>	<p>本公司章程並未規定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就此部分差異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影響。</p>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2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德控股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德控股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寄外倉庫收入認列

聯德控股集團銷售方式之一係將存貨放置於汽車零組件客戶指定之倉庫，客戶再直接至該倉庫提貨，由於該交易模式之存貨非由聯德控股集團直接管理，而係由汽車零組件客戶或專業物流中心代為管理存貨，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寄外倉庫存貨之存在性及該種交易模式銷貨是否發生，可能存有風險，故將其列為關鍵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所述。

本會計師經了解聯德控股集團所處產業及經濟環境，除測試相關內部控制外，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本會計師觀察寄外倉庫之期末存貨盤點情形及發函詢證，俾以確認期末寄外倉庫之存貨數量正確無誤。
2. 本會計師自聯德控股集團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其原始訂單、經交易對象確認之出貨單及發票等文件，並核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此外，亦就上述樣本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暨評估移轉風險與報酬之時點是否允當。
3. 檢查資產負債表日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確認前述交易之真實性。另外，依據對此類型交易之客戶平均授信期間為基準，進行判斷其帳款逾期狀況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德控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德控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德控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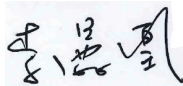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德控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德控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德控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德控股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會計師 謝明忠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8 日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67,879	15	\$ 604,250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	-	276,447	8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八)	89,225	3	289,114	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8,469	-	2,639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及二九)	1,131,373	35	902,836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九)	41,744	1	4,12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11,740	-	-	-
130X	存貨(附註十)	476,146	15	277,713	9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61,276	2	25,89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五及三十)	4,838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292,690	71	2,383,015	74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八)	-	-	4,09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及二九)	17,729	1	20,36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680,583	21	701,618	22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十四)	23,557	1	23,71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10,228	-	3,645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三及十五)	105,977	3	22,31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	6,243	-	2,833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五及三十)	8,466	-	-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五)	95,723	3	46,51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48,506	29	825,094	26
1XXX	資 產 總 計	\$ 3,241,196	100	\$ 3,208,10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 496,206	15	\$ 374,205	1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45,132	2	42,187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592,953	18	581,498	1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203,163	6	122,54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610	-	22,253	1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二九)	10,463	1	1,23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128,334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8,958	-	40,24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85,819	46	1,184,172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152,522	5	194,613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9,888	2	33,11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018	-	7,49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29,428	7	235,216	7
2XXX	負債總計	1,715,247	53	1,419,388	4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	395,411	12	395,411	12
3200	資本公積	747,057	23	749,005	23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46	-	14,54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54,761	8	424,320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69,307	8	438,866	14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425)	-	46,594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396,350	43	1,629,876	51
36XX	非控制權益	129,599	4	158,845	5
3XXX	權益總計	1,525,949	47	1,788,721	5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241,196	100	\$ 3,208,10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啟峰



經理人：徐啟峰



會計主管：盧晉佑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九）				
4110	銷貨收入	\$ 3,214,518	101	\$ 2,932,861	100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7,143)	(1)	(5,497)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197,375	100	2,927,3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 二九）	(2,448,552)	(77)	(2,203,625)	(75)
5900	營業毛利	748,823	23	723,739	25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81,644)	(2)	(89,993)	(3)
6200	管理費用	(251,075)	(8)	(228,34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156)	(3)	(103,471)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28,875)	(13)	(421,812)	(15)
6900	營業淨利	319,948	10	301,927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十）				
7010	其他收入	18,703	-	19,55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361)	(2)	(40,251)	(1)
7050	財務成本	(12,284)	-	(14,30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	(3,126)	-	(5,51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8,068)	(2)	(40,513)	(1)
7900	稅前淨利	271,880	8	261,414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171,867)	(5)	(59,098)	(2)
8200	本期淨利	100,013	3	202,316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 83,324)	(3)	(\$ 20,91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5,023</u>	<u>1</u>	<u>3,383</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u>(68,301)</u>	<u>(2)</u>	<u>(17,535)</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1,712</u>	<u>1</u>	<u>\$ 184,781</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7,688	2	\$ 196,320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32,325</u>	<u>1</u>	<u>5,996</u>	<u>-</u>
8600		<u>\$ 100,013</u>	<u>3</u>	<u>\$ 202,316</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669	-	\$ 178,462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26,043</u>	<u>1</u>	<u>6,319</u>	<u>-</u>
8700		<u>\$ 31,712</u>	<u>1</u>	<u>\$ 184,781</u>	<u>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71</u>		<u>\$ 5.19</u>	
9810	稀 釋	<u>\$ 1.71</u>		<u>\$ 5.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啟峰  經理人：徐啟峰  會計主管：盧晉佑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71,880	\$ 261,41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6,698	138,516
A20200	攤銷費用	4,240	3,043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回升利益)	5,595	(672)
A2040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4,728)	25,976
A20900	財務成本	12,284	14,306
A21200	利息收入	(9,508)	(7,87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之份額	3,126	5,5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損失	(3,846)	5,29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643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74	469
A24200	買回可轉換債利益	-	(520)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2,744	(10,571)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108	1,085
A29900	備抵銷貨折讓估列數	6,382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5,830)	(18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33,854)	49,581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347)	44,526
A31200	存貨增加	(89,108)	(189,16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4,079)	13,149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945	(74,11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455	(65,8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104	(4,639)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9,224	(14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7,672)	27,9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187	245,7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766)	(7,0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4,621)	(78,5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3,200)	160,20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0,990)	(\$ 797,876)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6,354	803,45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9,858	8,541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67,323)	(517,412)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49,114	469,37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6)	(5,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3,754)	(54,69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571)	(19,01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54	2,68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624)	3,95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3,304)	-
B07300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56,763)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725</u>	<u>(106,00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300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價款	-	(1,500)
C01700	長期借款增加	94,260	193,07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0,319	29,06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92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37,247)	(179,346)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9,141)	-
C04900	買回庫藏股票	-	(17,403)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u>4,548</u>	<u>174,01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31</u>	<u>197,89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5,727)</u>	<u>(6,83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36,371)	245,26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04,250</u>	<u>358,99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67,879</u>	<u>\$ 604,2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啟峰



經理人：徐啟峰



會計主管：盧晉佑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 98 年 9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以下簡稱為 Global Solution) 之控股公司，並以 24.99:1 之換股比例取得 Global Solution 之股份。本公司、Global Solution 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為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4 月 2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104 年 5 月 21 日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989 人及 869 人。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

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

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六、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

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與逾期帳齡。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所含轉換權組成部分，並非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故分類為衍生性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可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係以公允價值衡量，非衍生性金融負債部分之原始帳面金額則為分離嵌入式衍生工具後之餘額。於後續期間，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衍生性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於銷售合約下之或有銷貨折讓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台灣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72	\$ 68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74,967	531,136
約當現金		
通知存款	<u>92,340</u>	<u>72,428</u>
	<u>\$ 467,879</u>	<u>\$ 604,250</u>

通知存款係取款時需先提前特定天數通知銀行後才可動用，以獲取較高之利率。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之特定天數為七天，因其仍符合隨時動用之定義，故仍屬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結構式存款及理財商品		
(一)(二)	\$ -	\$ 276,447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保本型結構式存款合約如下：

105年12月31日：無。

104年12月31日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保本型結構式存款合約計 RMB31,000 仟元。

結構式存款係以連結 USD 3-M LIBOR 為標的，每日依標的物之利率，依合約條件分段計息，主要條款如下：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天 期	0.00%~0.04%	0.04%~3.00%	其 他 情 況
RMB 11,000	182	3.50%	3.40%	0%
RMB 20,000	182	3.10%	3.00%	0%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保本型理財商品合約如下：

105年12月31日：無。

104年12月31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天 期	標 的	預 期 收 益 率
RMB10,000	95	黃金期貨	3.10%~3.50%
RMB 8,000	90	各類金融工具	3.25%
RMB 6,000	178	各類固定收益金融工具	3.80%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 3 個月以上 1 年		
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 89,225	\$ 289,114
非 流 動		
原始到期日 3 個月以上到期		
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	-	4,090
	<u>\$ 89,225</u>	<u>\$ 293,204</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55%~5.35% 及 1.75%~4.40%。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8,469	\$ 2,639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8,469</u>	<u>\$ 2,63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138,272	\$ 903,6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5	-
減：備抵呆帳	(<u>7,664</u>)	(<u>857</u>)
	<u>\$ 1,131,373</u>	<u>\$ 902,836</u>
<u>其他應收帳款</u>		
應收利息	\$ 390	\$ 740
應收非控制股東股款	29,626	-
其他	<u>11,728</u>	<u>3,381</u>
	<u>\$ 41,744</u>	<u>\$ 4,121</u>
<u>長期應收款項</u>		
催收款	\$ 807	\$ 2,385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	(<u>807</u>)	(<u>2,385</u>)
	<u>\$ -</u>	<u>\$ -</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係全數轉列催收款，置於非流動資產，並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5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981,733	\$ 861,441
1~30天	66,294	30,429
31~90天	80,425	11,204
91~180天	5,467	42
181~365天	<u>5,118</u>	<u>577</u>
合計	<u>\$ 1,139,037</u>	<u>\$ 903,693</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u>\$ 66,294</u>	<u>\$ 30,42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均無個別評估減損之備抵呆帳，群組評估減損之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857	\$ 1,787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595	-
減：本期轉列催收款	1,498	(240)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672)
外幣換算差額	(<u>286</u>)	(<u>18</u>)
期末餘額	<u>\$ 7,664</u>	<u>\$ 857</u>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2,385	\$ 2,180
加：本期轉列催收款	-	240
減：本期自催收款轉回	(1,498)	-
外幣換算差額	(<u>80</u>)	(<u>35</u>)
期末餘額	<u>\$ 807</u>	<u>\$ 2,385</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

十、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79,972	\$ 113,594
在 製 品	182,593	59,367
原 物 料	<u>113,581</u>	<u>104,752</u>
	<u>\$ 476,146</u>	<u>\$ 277,713</u>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5,835 仟元及 13,840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與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448,552 仟元及 2,203,625 仟元。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374 仟元。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69 仟元。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預期無超過 12 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聯德控股公司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原 Super Solution Co., Ltd.，以下簡稱為 Global Solu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98 年 11 月 23 日 以換股方式取得所有股權。
聯德控股公司	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 (以下簡稱為 New Fortune)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5 年 2 月 3 日 設立，105 年 8 月 24 日匯入股款。
Global Solution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原昆山聯德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精材公司)	為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90	90	99 年 3 月 17 日 吸收合併昆山龍大昌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註 4)
聯德精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龍大昌公司)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100	100	99 年 5 月 10 日 設立。
聯德精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以下簡稱為 Lemtech HK)	銷售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100	100	103 年 4 月 9 日 設立。(註 3)
Lemtech HK	Lemtech USA Inc. (以下簡稱為 Lemtech USA)	美國業務拓展、業務資訊收集、提供市場情資及產業資訊	100	100	102 年 5 月 31 日 設立。(註 3)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明 說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Lemtech HK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以下簡稱為 LIS)	銷售電子及電腦周邊零件	57	-	104年12月17日設立, 105年4月12日匯入股款。(註5)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以下簡稱為 LIS)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為聯德滑軌公司)	設計、生產滑軌、轉軸及相關配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100	-	105年7月21日設立。(註5)

備 註：

1. Lemtech USA、New Fortune 等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2. Global Solution 於 103 年第 2 季於香港籌設 Lemtech HK 為持股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並於 103 年 5 月 13 日匯出投資款 604 仟元。
3. 合併公司為因應集團營運規劃、未來發展及提升公司競爭力，經董事會決議調整投資架構，於 104 年 12 月將 Global Solution 持有之 Lemtech USA，調整為 Lemtech HK 持有，及 Global Solution 持有之 Lemtech HK，調整為聯德精材公司持有。
4. 合併公司為引進策略性股東，以拓展中國大陸地區業務，經董事會決議出售聯德精材公司 10% 股權，並於 104 年 10 月 21 日完成股權轉讓。
5. 合併公司為簡化組織結構，子公司聯德精材公司董事會決議分兩階段收購 New Fortune 持有之聯德滑軌公司之股權。於 105 年 11 月先透過 Lemtech HK 收購聯德控股公司持有之 LIS 股權，再透過該公司收購 New Fortune 持有之聯德滑軌公司 100% 股權，同時於 105 年 11 月 LIS 現金增資，Lemtech HK 未按比例認購。重組後合併公司仍對聯德滑軌公司具有控制力。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Aapico Lemtech (一)	\$ 13,888	\$ 16,060
吉茂聯德(二)	3,656	4,306
Lemtech AMP(三)	185	-
	<u>\$ 17,729</u>	<u>\$ 20,366</u>

- (一)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2 月 1 日與泰國上市公司 Aapico Hitech Plc. (AH:TB) 簽訂投資協議並以現金出資方式，於 102 年 3 月 1 日共同設立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 Aapico Lemtech)。合併公司為因應集團營運規劃，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將 Global Solution 持有之 Aapico Lemtech 股權，調整為 Lemtech HK 持有。
- (二)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3 月與興櫃公司吉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協議，並以現金出資方式，於 104 年 4 月 2 日共同設立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吉茂聯德)。
- (三)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5 月與成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現金出資方式，共同合資成立 Lemtech AMP Limited (以下簡稱 Lemtech AMP)。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Aapico Lemtech	40%	40%
吉茂聯德	50%	50%
Lemtech AMP	50%	-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及「大陸投資資訊」附表。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		
淨損	(\$ 3,126)	(\$ 5,515)
其他綜合損益	163	447
綜合損益總額	(\$ 2,963)	(\$ 5,068)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計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105年1月1日餘額	\$ 149,347	\$ 540,100	\$ 26,212	\$ 34,604	\$ 29,196	\$ 501,711	\$ 622	\$ 1,281,792
增 添	110,036	42,390	2,896	3,394	3,767	6,295	93,485	262,263
處 分	-	(41,449)	-	(242)	(442)	(655)	-	(42,788)
重分類	-	-	-	-	-	(317,264)	-	(317,264)
淨兌換差額	(14,160)	(41,148)	(2,087)	(2,594)	(2,296)	(17,222)	(3,563)	(83,07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45,223	\$ 499,893	\$ 27,021	\$ 35,162	\$ 30,225	\$ 172,865	\$ 90,544	\$ 1,100,93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439	\$ 243,033	\$ 16,470	\$ 18,070	\$ 26,607	\$ 257,555	\$ -	\$ 580,174
折舊費用	10,095	52,292	4,426	5,647	1,625	42,613	-	116,698
處 分	-	(39,684)	-	(242)	-	(654)	-	(40,580)
重分類	-	-	-	-	-	(205,943)	-	(205,943)
淨兌換差額	(1,692)	(19,405)	(1,401)	(1,509)	(2,059)	(3,933)	-	(29,99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6,842	\$ 236,236	\$ 19,495	\$ 21,966	\$ 26,173	\$ 89,638	\$ -	\$ 420,350
淨 額								
105年1月1日淨額	\$ 130,908	\$ 297,067	\$ 9,742	\$ 16,534	\$ 2,589	\$ 244,156	\$ 622	\$ 701,618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218,381	\$ 263,657	\$ 7,526	\$ 13,196	\$ 4,052	\$ 83,227	\$ 90,544	\$ 680,583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151,984	\$ 481,189	\$ 26,000	\$ 30,491	\$ 26,757	\$ 345,469	\$ 281	\$ 1,062,171
增 添	202	60,489	708	5,919	2,997	925	540	71,780
處 分	-	(16,156)	(13)	(1,182)	-	(5,530)	-	(22,881)
重分類	-	1,207	-	-	-	168,614	(204)	169,617
淨兌換差額	(2,839)	13,371	(483)	(624)	(558)	(7,767)	5	1,10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49,347	\$ 540,100	\$ 26,212	\$ 34,604	\$ 29,196	\$ 501,711	\$ 622	\$ 1,281,7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007	\$ 202,183	\$ 11,767	\$ 14,402	\$ 12,889	\$ 205,598	\$ -	\$ 457,846
折舊費用	7,681	49,882	4,963	5,116	14,143	56,731	-	138,516
減損損失	-	8,643	-	-	-	-	-	8,643
處 分	-	(13,279)	(6)	(1,165)	-	(455)	-	(14,905)
淨兌換差額	(249)	(4,396)	(254)	(283)	(425)	(4,319)	-	(9,92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8,439	\$ 243,033	\$ 16,470	\$ 18,070	\$ 26,607	\$ 257,555	\$ -	\$ 580,174
淨 額								
104年1月1日淨額	\$ 140,977	\$ 279,006	\$ 14,233	\$ 16,089	\$ 13,868	\$ 139,871	\$ 281	\$ 604,325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130,908	\$ 297,067	\$ 9,742	\$ 16,534	\$ 2,589	\$ 244,156	\$ 622	\$ 701,618

104年度對機器設備認列其他減損損失8,643仟元，其係歸因於此部分機器設備因產品調整，而閒置未使用。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2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辦公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2至3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十四、電腦軟體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33,893	\$ 15,391
本期取得	5,571	19,010
淨兌換差額	(2,265)	(508)
期末餘額	<u>37,199</u>	<u>33,893</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10,179)	(7,276)
本期攤銷費用	(4,240)	(3,043)
淨兌換差額	777	140
期末餘額	(13,642)	(10,179)
期末淨額	<u>\$ 23,557</u>	<u>\$ 23,714</u>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基礎按3至5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五、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7,648	\$ 3,164
其他預付款項	53,628	22,731
其他金融資產	4,838	-
	<u>\$ 66,114</u>	<u>\$ 25,895</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105,977	\$ 22,317
存出保證金	6,243	2,833
土地使用權	95,723	46,511
其他金融資產	8,466	-
	<u>\$ 216,409</u>	<u>\$ 71,661</u>

其他金融資產係銀行借款之備償戶，質抵押資訊請詳附註三十。

合併公司已取得全部受讓土地使用權證明。土地使用權係以直線基礎按 50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	<u>\$ 496,206</u>	<u>\$ 374,205</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40%~2.10% 及 1.28%~1.72%。本公司為短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長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91,988	\$ 194,613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88,868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8,334</u>)	-
	<u>\$ 152,522</u>	<u>\$ 194,613</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9 月以承諾借款餘額 15% 之存款餘額取得擔保借款，擔保品資訊請詳附註三十。

無擔保及有擔保之銀行借款合同到期日分別為 107 年 10 月 21 日及 108 年 9 月 26 日，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分別為 2.23% 及 2.04%。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發生	<u>\$ 45,132</u>	<u>\$ 42,187</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發生	<u>\$ 592,953</u>	<u>\$ 581,498</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120 天，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 2,630	\$ 9,695
應付土地房屋款（附註三一）	923	-
應付薪資及獎金	57,005	52,349
應付福利費用	2,896	4,824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0,916	16,035
應付利息	518	797
應付佣金	1,349	231
應付報關及物流費	16,918	11,232
應付子公司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股利	76,134	-
其 他	<u>33,874</u>	<u>27,386</u>
	<u>\$ 203,163</u>	<u>\$ 122,549</u>
<u>其他負債</u>		
應交營業稅	\$ 1,864	\$ 501
暫收款	-	39,706
銷貨折讓之負債準備	6,389	-
其 他	<u>705</u>	<u>34</u>
	<u>\$ 8,958</u>	<u>\$ 40,241</u>

應付子公司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股利，請詳附註二五之說明。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39,541</u>	<u>39,541</u>
已發行股本	<u>\$ 395,411</u>	<u>\$ 395,411</u>

本公司股本變動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及註銷庫藏股。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356,379	\$ 356,379
公司債轉換溢價	389,635	389,635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u>1,043</u>	<u>2,991</u>
	<u>\$ 747,057</u>	<u>\$ 749,005</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開曼群島法令及上市規範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如有剩餘，除經董事會保留為未分配盈餘外，得依股東持有比例，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穩定成長、永續經營、資金需求、健全財務結構及維護股東權益等因素，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無虧損者，得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法定盈餘公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依前條分派股息或紅利，本公司得依上市規範，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不滿一股之金額，以現金分派之。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十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

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此外，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7 日及 104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現金股利	\$ 237,247	\$ 179,346	\$ 6	\$ 4.7016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現金股利	\$ 158,164	\$ 4
特別盈餘公積	15,425	-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46,594	\$ 64,45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3,672)	(17,858)
轉換國外營運淨資產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稅利益(費用)	<u>1,653</u>	<u>-</u>
期末餘額	<u>(\$ 15,425)</u>	<u>\$ 46,594</u>

(五)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158,845	\$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32,325	5,9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466)	323
轉換國外營運淨資產所 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 稅利益(費用)	184	-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附 註二四)	36,122	152,526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91,411)	-
期末餘額	<u>\$ 129,599</u>	<u>\$ 158,845</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單位：仟股
				維護股東權益
104年1月1日股數				-
本期增加				287
本期註銷				(287)
104年12月31日股數				<u>-</u>

105年度未有庫藏股交易。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6,698	\$ 138,516
電腦軟體成本	4,240	3,043
合計	<u>\$ 120,938</u>	<u>\$ 141,55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630	\$ 111,641
營業費用	26,068	26,875
	<u>\$ 116,698</u>	<u>\$ 138,51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4	\$ 1,402
營業費用	<u>3,976</u>	<u>1,641</u>
	<u>\$ 4,240</u>	<u>\$ 3,043</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5,122	\$ 364,44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2,354	22,200
離職福利	<u>425</u>	<u>-</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37,901</u>	<u>\$ 386,64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7,016	\$ 218,078
營業費用	<u>200,885</u>	<u>168,569</u>
	<u>\$ 437,901</u>	<u>\$ 386,647</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估列 105 年度之員工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前淨利（已扣除員工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0.5% 及 1% 計算。104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0.8% 及 1% 計算。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3 日及 105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0.5%	0.8%
董監事酬勞	1%	1%

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45	\$	1,573
董監事酬勞		690		1,96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因依薪酬委員會建議，調整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比例，於105年3月22日召開董事會，致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為105年度損益。

	104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1,573</u>	<u>\$ 1,966</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982</u>	<u>\$ 1,963</u>

有關本公司106及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104年6月11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11,070
董監事酬勞	2,214

104年6月11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u>\$ 11,070</u>	<u>\$ 2,214</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11,070</u>	<u>\$ 2,214</u>

104年6月11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3年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4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9,508	\$ 7,879
補助收入	5,492	11,312
其 他	3,703	368
	<u>\$ 18,703</u>	<u>\$ 19,559</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53,883)	(\$ 1,0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3,846	(5,295)
呆帳(費用)回升利益	(5,595)	6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 失)	4,728	(25,976)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利益	-	520
減損損失	-	(8,643)
其 他	(457)	(512)
	<u>(\$ 51,361)</u>	<u>(\$ 40,251)</u>

(五)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2,284)	(\$ 7,117)
應付公司債	-	(7,189)
	<u>(\$ 12,284)</u>	<u>(\$ 14,306)</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9,952	\$ 55,2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625
子公司盈餘分派就源扣 繳	84,600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314)	(1,820)
	141,238	60,020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37,728	\$ -
當期產生者	(7,099)	(922)
	<u>30,629</u>	<u>(92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1,867</u>	<u>\$ 59,09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71,880</u>	<u>\$ 261,41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6,313	\$ 52,84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45	377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37,728	-
子公司盈餘就源扣繳	84,600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625
其他	(3,905)	1,07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3,314)	(1,82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1,867</u>	<u>\$ 59,098</u>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龍大昌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17%；合併公司之中國子公司聯德精材公司於 102 年 9 月 25 日取得當地政府之高新企業證明，於 102 至 104 年度間可享優惠稅率 15%。因高新企業資格到期，聯德精材公司已另於 105 年再度取得高新企業認證，並可在 105 年度之匯算清繳使用，故仍以 15% 估列相關所得稅。

聯德精材公司本期分派現金股利，依中國稅法規定需就源扣繳 10%。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本期所得稅資產</u>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u>\$ 11,740</u>	<u>\$ -</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u>\$ 610</u>	<u>\$ 22,253</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985	\$ 576	\$ -	(\$ 169)	\$ 2,392
備抵呆帳	384	937	-	(65)	1,256
未實現損益	-	860	-	-	860
虧損扣抵	-	3,444	-	-	3,444
其他	1,276	1,033	-	(33)	2,276
遞延所得稅資產小計	<u>\$ 3,645</u>	<u>\$ 6,850</u>	<u>\$ -</u>	<u>(\$ 267)</u>	<u>\$ 10,2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 25,865	\$ 37,543	\$ 1,837	(\$ 2,422)	\$ 62,823
未實現損益	203	(203)	-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3)	103	-	-	-
備抵呆帳	(36)	36	-	-	-
其他	7,181	-	-	(116)	7,065
遞延所得稅負債小計	<u>\$ 33,110</u>	<u>\$ 37,479</u>	<u>\$ 1,837</u>	<u>(\$ 2,538)</u>	<u>\$ 69,888</u>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056	(\$ 33)	(\$ 38)	\$ 1,985
備抵呆帳	595	(201)	(10)	384
未實現損益	570	(570)	-	-
其他	-	1,288	(12)	1,276
遞延所得稅資產小計	<u>\$ 3,221</u>	<u>\$ 484</u>	<u>(\$ 60)</u>	<u>\$ 3,6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 25,535	\$ 824	(\$ 494)	\$ 25,865
未實現損益	1,336	(1,123)	(10)	20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3)	-	(103)
備抵呆帳	-	(36)	-	(36)
其他	6,899	-	282	7,181
遞延所得稅負債小計	<u>\$ 33,770</u>	<u>(\$ 438)</u>	<u>(\$ 222)</u>	<u>\$ 33,110</u>

(四)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u> -</u>	\$ <u>14,590</u>

(五)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詳附註十九。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無。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子公司龍大昌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

計算母公司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1.71</u>	\$ <u>5.19</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1.71</u>	\$ <u>5.18</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損）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 <u>67,688</u>	\$ <u>196,32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 <u>67,688</u>	\$ <u>196,32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9,541	37,84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9</u>	<u>9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9,550</u>	<u>37,93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取得昆山市政府專利補助 5,492 仟元及 11,312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認列其他收入 5,492 仟元及 11,312 仟元。

二四、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 (一)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0 月 21 日為引進策略性股東及組織重組，處分其對子公司聯德精材公司 10%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為 90%，後續交易將 Lemtech HK 及 Lemtech US 改由聯德精材公司持有。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聯 德 精 材</u>
收取之現金對價	\$ 174,01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52,526)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03)
—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4,590)
權益交易差額	<u>\$ 2,991</u>

- (二)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11 日為簡化組織結構進行組織重組。同時子公司 LIS 進行現金增資，因未足額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為 57%，持股變化情形請詳附註十一。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LIS</u>
收取之現金對價	\$ 34,174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36,122)
權益交易差額	<u>(\$ 1,948)</u>

二五、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期增添(含預付設備款)	\$ 347,612	\$ 230,674
存貨模具重分類	-	(169,617)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變動數	<u>6,142</u>	<u>(6,360)</u>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353,754</u>	<u>\$ 54,697</u>

(二) 子公司分派現金股利支付現金數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宣告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金額	\$ 91,411	\$ -
盈餘分派稅款就源扣繳	(9,141)	-
應付子公司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股利	(76,134)	-
匯率影響數	<u>(6,136)</u>	<u>-</u>
子公司股利支付現金數	<u>\$ -</u>	<u>\$ -</u>

本公司之子公司聯德精材公司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總金額為人民幣 182,896 仟元，約新台幣 914,114 仟元。105 年度子公司聯德精材公司已繳納股利扣繳之稅款，並支付部分股利，計人民幣 786 仟元予母公司 Global Solution，其餘款項均尚未支付，歸屬於本公司業主部分之應收付股利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其餘 76,134 仟元係歸屬於非控制權益股東之應付股利，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八。

(三) 非控制股東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收取現金數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應收取之股款	\$ 34,174
尚未收繳之股款	<u>(29,626)</u>
已收取之非控制權益價款	<u>(\$ 4,548)</u>

尚未收繳之股款帳列其他應收款，請詳附註九，相關交易情形請詳附註二四。上述款項截至報告日止已全數收足。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及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6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廠房及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1,349	\$ 22,075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9,238	21,164
超過 5 年	-	-
	<u>\$ 30,587</u>	<u>\$ 43,239</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及公司債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無。

104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276,447	\$ -	\$ -	\$ 276,447

105及104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用，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276,447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751,994	1,807,05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618,310	1,315,05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各式存款商品、理財商品、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為整體風險進行管理，其目的是在最大限度內減少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及台灣，暴露在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合併公司監控外幣匯率變動，以確保其風險最小化。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產生之預期具匯率波動之主要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金	\$ 779,102	\$ 703,632
日 圓	25,365	25,073
<u>負 債</u>		
美 金	822,284	695,225
日 圓	8,065	24,799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外匯暴險為美金及日幣，以美金及日幣對人民幣升值及貶值 1% 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導匯率變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合併公司持有之特定外幣項目並於期末受外幣匯率波動 1% 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及日幣兌人民幣升值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當期稅前淨利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增加	(<u>\$ 432</u>)	<u>\$ 84</u>
	日 圓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增加	<u>\$ 173</u>	<u>\$ 3</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均定期重新議約。合併公司因持有機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569,836	\$ 1,173,215
— 金融負債	777,062	568,818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利率暴險為銀行存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借款，以利率上升／下降 0.5% 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導匯率變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合併公司持有之計息項目並於期末受利率波動 0.5% 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基準利率上升 0.5% 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本期稅前淨利之金額。

	利 率 上 升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增加	(\$ 1,036)	\$ 3,022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責任而導致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由於所處產業的性質，合併公司並無重大集中的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制定政策，向客戶取得適當的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客戶進行評等，以確保銷售服務不會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在不考量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政策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依規定得互抵之金額及依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後之淨額。

合併公司的主要類別的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的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設立於中國之外資企業及國際知名大廠，該信用風險管控及減損情形詳附註九。

合併公司的銀行存款及其他之金融資產投資主要存放於由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具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並不顯著。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授信額度，參閱下列說明。

融資額度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授信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688,374	\$ 568,818
— 未動用金額	<u>534,593</u>	<u>214,800</u>
	<u>\$ 1,222,967</u>	<u>\$ 783,618</u>
有擔保授信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88,688	\$ -
— 未動用金額	<u>-</u>	<u>-</u>
	<u>\$ 88,688</u>	<u>\$ -</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銷貨收入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u>\$ 1,598</u>	<u>\$ 11,915</u>

對關係人之銷貨及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二) 進 貨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u>\$ -</u>	<u>\$ 9,450</u>

對關係人之進貨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u>\$ 765</u>	<u>\$ -</u>
其他應收款	具重大影響之非控制股東 主要管理階層	\$ 26,423 <u>3,203</u>	\$ - <u>-</u>
		<u>\$ 29,626</u>	<u>\$ -</u>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預收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u>\$ 3,123</u>	<u>\$ -</u>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於105年5月參與聯屬公司 Lemtech AMP 之合資案並新增美金 10 仟元投資，持股比例 50%，因對其不具控制力，故不納入本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於104年3月參與聯屬公司吉茂聯德之合資案並新增投資金額 5,000 仟元，持股比例 50%，因對其不具控制力，故不納入本合併公司。

上述相關資訊詳附註十二。

合併公司於104年10月及105年11月進行組織重組並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詳細情形請詳附註十一及二四。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0,240</u>	<u>\$ 22,79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之保證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u>\$ 13,304</u>	<u>\$ -</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聯德精材公司於 105 年 4 月與上海寶冶集團有限公司簽訂廠房工程合約，總價人民幣 39,800 仟元，約新台幣 192,831 仟元，截至 12 月 31 日止，聯德精材公司已支付人民幣 19,480 仟元，約新台幣 94,160 仟元。

三二、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4,326	32.0281	\$ 779,102
人 民 幣	576,262	4.617	2,660,602
日 圓	92,036	0.2756	25,365
歐 元	556	33.9	18,844
港 幣	247	4.158	1,029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5,674		32.0281		\$	822,284
人民幣			543,005		4.617			2,507,055
日圓			29,265		0.2756			8,065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5,960		32.4355		\$	842,034
人民幣			302,418		4.995			1,510,578
日圓			91,945		0.2727			25,073
歐元			1,033		35.88			37,062
港幣			171		4.235			72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5,169		32.4355			816,366
人民幣			163,312		4.995			815,743
日圓			90,939		0.2727			24,799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新台幣、人民幣及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0000 (新台幣：新台幣)	(\$ 4,010)		1.0000 (新台幣：新台幣)	\$ 4,769	
人民幣	4.8101 (人民幣：新台幣)	(49,865)		5.0426 (人民幣：新台幣)	(5,766)	
美元	32.2979 (美元：新台幣)	(8)		31.138 (美元：新台幣)	(20)	
		(\$ 53,883)			(\$ 1,017)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3C 電子	\$ 1,776,136	\$ 1,756,201
汽 車	1,172,908	891,578
建 材	108,732	115,078
模具及其他	<u>139,599</u>	<u>164,507</u>
	<u>\$ 3,197,375</u>	<u>\$ 2,927,364</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u>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u>		<u>非 流 動 資 產</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亞 洲	\$ 3,066,226	\$ 2,546,113	\$ 929,812	\$ 817,359
美 洲	99,572	283,244	-	-
歐 洲	<u>31,577</u>	<u>98,007</u>	-	-
	<u>\$ 3,197,375</u>	<u>\$ 2,927,364</u>	<u>\$ 929,812</u>	<u>\$ 817,35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5 及 104 年度收入金額 3,197,375 仟元及 2,927,364 仟元中，來自單一集團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客戶 F (註)	<u>\$ 851,818</u>	<u>\$ 818,105</u>

註：係來自電子類收入。

附表一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註三)	對聯德控股資金貸與總額 (註三)	對聯德控股資金貸與總額 (註三)
													名稱	稱價			
0	聯德控股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 (中國)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06,720	\$ 230,850 (CNY 50,000)	\$ 115,425 (CNY 25,000)	2%	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558,540	\$ 558,540	\$ 558,540
1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聯德精密材料 (中國)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8,236	156,978 (CNY 34,000)	156,978 (CNY 34,000)	2%	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334,496	167,248	167,248
2	龍大昌精密工業 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是	52,764	-	-	2%	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59,764	59,764	59,764

註一：編號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送呈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惟考慮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惟考慮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三：(1) 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聯德控股公司依股東大會同意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辦理：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1. 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

(2) 依上述規定，聯德控股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1,396,350 (千元) × 40% = 558,540 (千元)；另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1,396,350 (千元) × 40% = 558,540 (千元)。

(3)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另訂有相關規定。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1,672,482 (千元) × 10% = 167,248 (千元)。

(4) 依上述規定，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149,410 (千元) × 40% = 59,764 (千元)；另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149,410 (千元) × 40% = 59,764 (千元)。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保關係 (註二)	對象保額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書保限額最高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聯德控股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2	\$ 112,875	\$ 698,175	\$ 112,875	\$ 112,875	\$ 64,500	\$ -	8.08	\$ 698,175	是	否	否
0	聯德控股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2	2	698,175	32,500	2,500	650	-	0.18	698,175	是	否	否
0	聯德控股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2	2	698,175	548,250	548,250	193,500	-	39.26	698,175	是	否	是
1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聯德控股公司	4	4	59,764	65,230	-	-	-	-	74,705	否	是	否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1) 背書保證關係由聯德控股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十八條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辦理；聯德控股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50% 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為背書保證者，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公司間為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2) 依上述規定，聯德控股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396,350 (千元) × 50% = 698,175 (千元)；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396,350 元 × 50% = 698,175 (千元)。

(3)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另訂有相關規定。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149,410 (千元) × 50% = 74,705 (千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49,410 (千元) × 40% = 59,764 (千元)。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與發行人之關係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移轉資料	價格之參考依據	決定使用之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105年4月20日	\$ 192,831 (CNY 39,800)	\$ 94,160 (CNY 19,480)	上海寶治集團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依合約內容決定	進行生產經營	無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及土地使用權	105年5月11日	149,160 (CNY 30,000)	148,166 (CNY 29,800)	駿傑金屬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昆山公正建設諮詢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之估價結果，估價金額為人民幣30,261仟元	進行生產經營	無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經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經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度

編號	交易易人	稱名	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		來往		情形
					科目	金額(仟元)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入或總資產百分比	
0	聯德控股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付)款	\$ 116,284	一般交易條件	4%	
1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付)款	161,366	一般交易條件	5%	
1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1	應收(付)股利	666,632	一般交易條件	21%	
2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付)款	28,825	一般交易條件	1%	
2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進貨)	35,691	一般交易條件	1%	
2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3	銷貨收入(進貨)	8,014	一般交易條件	-	
3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付)款	11,990	一般交易條件	1%	
3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進貨)	26,301	一般交易條件	1%	
4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付)款	14,794	一般交易條件	-	
4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進貨)	14,807	一般交易條件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視實際營運需求議定。

註五：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六：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 本期	投資 去來	實 金 年 底	期 股 份	本 數 比 率 %	持 有 權 面 金 額	有 權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本公司	具控制能力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 112,397	\$ 112,397	\$ 112,397	2,500,000	100	\$ 1,672,482	\$ 114,133	\$ 114,133	子公司
本公司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薩摩亞	銷售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	-	-	-	100	-	4,776	3,696	子公司(註2)
本公司	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36,780	-	-	200,000	100	36,904	2,215	2,215	子公司
New Fortune Global Limited	昆山聯德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昆山	設計生產滑軌、轉軸及相關配件 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	-	-	-	100	-	1,674	2,215	孫公司(註2)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 份有限公司	中國昆山	生產、設計各類衝床、壓床 機、非金屬機具、電腦接插 轉器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246,035	246,035	246,035	-	90	848,445	318,603	286,742	孫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 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香 港	銷售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597	597	597	-	100	30,643	25,316	25,316	曾孫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 份有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臺 灣	電腦、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腦 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 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 及維修	9,524	9,524	9,524	-	100	149,410	(27,086)	(27,086)	曾孫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Lemtech USA Inc.	美 國	美國業務拓展、業務資訊收集、 提供市場行情及產業資訊	1,502	1,502	1,502	-	100	937	(67)	(67)	曾孫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薩摩亞	銷售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46,792	-	-	1,425,000	57	46,830	4,776	616	孫公司(註2)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昆山聯德精密材料有限公 司	中國昆山	設計生產滑軌、轉軸及相關配件 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36,779	-	-	-	100	37,083	1,674	541	孫公司(註2)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具重大影響力 Lemtech AMP Limited	塞 爾 葡	銷售消防安全設備	326	-	-	10,000	50	185	(268)	(134)	採權益法認列之 被投資公司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Apapico Lemtech Co.,Ltd	泰 國	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之 研發、生產、製造及組裝	-	-	16,452	-	-	-	(5,880)	(331)	採權益法認列之 被投資公司 (註2)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Apapico Lemtech Co.,Ltd	泰 國	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之 研發、生產、製造及組裝	16,452	-	-	160,000	40	13,888	(5,880)	(2,015)	採權益法認列之 被投資公司 (註2)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吉茂聯德股份有限公司	臺 灣	機械設備、機具、電腦及視聽電 子產品、其他電腦及電子機械 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 學及精密器械製造及批發	5,000	5,000	5,000	500,000	50	3,656	(1,292)	(646)	採權益法認列之 被投資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2：係組織重組，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Holdings Co., Limited



董 事 長：徐啟峰

